

证券代码：831278

证券简称：泰德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泰德股份

NEEQ : 831278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Qingdao Taide Automobile Bearing Co.,Ltd.



年度报告

2021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21 年 1 月 1 日，公司研发的《一种发动机水泵轴连轴承的密封装置》，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发明专利授权。专利号：ZL 2018 1 0987234.8

2、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研发的《一种用在汽车 BSG 系统的双摇臂自动涨紧装置》，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实用新型专利授权。专利号：ZL2020 2 1518789.7

3、2021 年 6 月 1 日，公司研发的《一种托架轴承主轴复合磨削装置》，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实用新型专利授权。专利号：ZL 2020 2 1412210.9

4、2021 年 6 月 1 日，公司研发的《一种轴连轴承中主轴沟道磨削机构》，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实用新型专利授权。专利号：ZL 2020 2 1518756.2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大事件	41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64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73
第八节	行业信息	80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81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8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新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德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金红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产品结构单一风险	<p>燃油乘用车轴承是公司主导产品，一旦燃油乘用车市场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影响公司经营与盈利。</p> <p>应对措施：针对该风险，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加快产品系列拓展进度，新能源车用电动压缩机用轴承及精密零部件已批量生产，进入国内外市场批量配套，商用车托架轴承已进入量产阶段。持续加大研发力度，提升新品研发能力，紧跟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拓展伺服电机、高铁、机器人及新能源车驱动电机轴承项目，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降低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p>

<p>税收优惠风险</p>	<p>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评，获得编号为 GR2020371015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一旦失去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者在优惠期内减税条件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减税条件，公司将失去按 15%征收所得税的优惠政策。</p> <p>应对措施：针对该风险，公司计划继续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资金投入，现已获得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45 项，行业标准 3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在审发明专利 11 项，从而在客观上确保公司始终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p>
<p>公司生产场所变更风险</p>	<p>公司目前租用的位于青岛市李沧区兴华路 10 号的厂房、办公楼等房屋所在的国有土地为划拨用地，该土地出租未按《划拨土地使用权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报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批准，公司存在不能持续租用上述土地及其上建筑物的风险。如公司无法继续租用上述土地及其上建筑物，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 1) 公司租赁划拨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不存在被处罚的风险</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四十四条划拨土地使用权，除本条例第四十五条规定的情况外，不得转让、出租、抵押。第四十五条符合下列条件的，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和房产管理部门批准，其划拨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可以转让、出租、抵押：（一）土地使用者为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二）领有国有土地使用证；（三）具有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合法的产权证明；（四）依照本条例第二章的规定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向当地市、县人民政府补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或者以转让、出租、抵押所获收益抵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转让、出租、抵押前款划拨土地使用权的，分别依照</p>

本条例第三章、第四章和第五章的规定办理。第四十六条对未经批准擅自转让、出租、抵押划拨土地使用权的单位和个人，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应当没收其非法收入，并根据情节处以罚款。

根据上述规定，一旦发生处罚事项，处罚对象为出租方。公司作为承租方租赁上述划拨用地及地上建筑物不存在被行政处罚的风险。

2021 年 7 月 27 日，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李沧分局出具了《证明》：发行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发生违反国家有关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受到本局行政处罚。

2) 公司按照青岛华通的管理规定租赁划拨土地及其上建筑物，无法继续租赁该土地的风险较低

根据青岛华通出具的青华通（2021）38 号《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修订自持非自用不动产集约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上述划拨土地的房屋产权人为机械总公司，管理方为华通都市产业园。

2021 年 11 月，公司与出租方机械总公司重新签订了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为 10 年。

3) 搬迁情况及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润德轴承生产经营地为青岛胶州市，与划拨土地距离接近，且已为上述划拨土地厂区的生产线预留了放置空间。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对于公司租赁使用划拨地及地上建筑物的权属瑕疵，如公司因无法继续承租前述房屋导致公司因需要寻找替代房屋而产生搬迁费用、新厂房改造费用、停产损失等（如有）、被有权部门罚款，本人愿意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如导致发行人任何

	损失或风险，其将向发行人作出及时、足额、有效的补偿，确保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 年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主办券商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Qingdao Taide Automobile Bearing Co.,Ltd. -
证券简称	泰德股份
证券代码	831278
法定代表人	张新生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锡奎
联系地址	青岛市李沧区兴华路 10 号
电话	0532-84661798
传真	0532-84661798
电子邮箱	zhangxikui@qdtaide.com
公司网址	www.qdtaide.com
办公地址	青岛市李沧区兴华路 10 号
邮政编码	26604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1 年 12 月 17 日
挂牌时间	2014 年 11 月 4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3）-通用设备制造业（C34）-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 制造（C345）-轴承制造（C345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汽车轴承研发、生产、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8,206,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新生、牛昕光、刘天鹏、张锡奎、李旭阳、刘德春、杜世强、陈升儒，一致行动人为郭延伟、张春山、王永臣。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733531327B	否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兴华路 10 号	否
注册资本	118,206,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泰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中泰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强	顾庆刚	蔺儒坤	
	1 年	1 年	1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以下简称“青岛证监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辅导机构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1 日青岛证监局在其官方网站公示了公司辅导备案登记信息，公司进入辅导阶段。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收到青岛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青证监函〔2021〕430 号），公司在辅导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青岛证监局的辅导验收。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1 年 12 月 17 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牌。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1120002）。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3,021,327.13	218,750,687.61	29.38%
毛利率%	29.41%	30.9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79,098.16	29,787,486.28	5.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776,862.53	25,012,941.81	23.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68%	12.5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44%	10.55%	-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25	8.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09,013,352.32	353,875,651.93	15.58%
负债总计	150,834,068.69	115,254,866.46	30.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8,179,283.63	238,620,785.47	8.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8	2.02	7.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35%	30.6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6.88%	32.57%	-
流动比率	2.01	2.25	-
利息保障倍数	29.36	17.07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26,928.32	35,058,165.31	-51.72%
应收账款周转率	2.47	2.00	-
存货周转率	3.38	3.3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5.58%	4.7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9.38%	-0.44%	-
净利润增长率%	5.34%	20.6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18,206,000	118,206,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0,830.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2,128.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3,847.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751.4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09,394.86
所得税影响数	107,159.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02,235.63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13,137,757.79	34,183,171.76	7,175,457.04	17,771,746.61
应收账款	90,827,835.39	93,830,690.97	94,399,254.48	94,474,708.31
应收款项融资	38,450,941.12	26,518,416.75	30,094,991.06	23,594,448.10
预付款项	7,449,030.57	1,405,303.89	5,513,719.30	1,648,489.11
存货	45,342,832.10	40,361,985.57	43,830,355.53	40,858,058.36
其他流动资产	2,623.84	738,572.84		298,415.51
流动资产合计	257,829,400.66	259,656,521.63	244,459,625.12	242,091,713.71
在建工程	48,358.38	911,19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6,873.28	3,878,035.94	2,434,130.85	3,032,674.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20,603.40		3,659,383.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764,532.38	94,219,130.30	91,396,698.38	95,654,625.79
资产总计	344,593,933.04	353,875,651.93	335,856,323.50	337,746,339.50
应付账款	43,047,642.66	43,204,787.53	39,944,367.80	38,770,213.14
合同负债	171,002.24	150,025.64		
应付职工薪酬	1,036,000.00	10,230,441.42		8,173,853.80
应交税费	1,766,341.12	2,445,424.56	2,736,084.08	2,950,521.09
应付利息		49,652.78		72,966.67
其他流动负债	706.40	9,113,596.00		4,095,746.61
流动负债合计	96,082,630.95	115,254,866.46	99,799,290.88	111,182,140.31
负债合计	96,082,630.95	115,254,866.46	99,799,290.88	111,182,140.31
盈余公积	14,677,448.81	13,724,810.33	12,020,846.42	11,143,536.35
未分配利润	94,337,971.85	85,400,093.71	84,540,304.77	75,924,78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511,302.09	238,620,785.47	236,057,032.62	226,564,199.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511,302.09	238,620,785.47	236,057,032.62	226,564,199.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4,593,933.04	353,875,651.93	335,856,323.50	337,746,339.50
利润表项目				
营业收入	215,588,231.24	218,750,687.61	219,321,633.26	219,711,844.17
营业成本	143,177,133.82	150,975,283.06	147,502,888.65	150,320,162.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49,917.58	2,434,132.30	2,806,883.41	2,797,206.61
销售费用	4,419,876.65	5,094,854.42	4,524,245.73	5,939,728.28
管理费用	21,896,926.77	17,510,506.33	22,144,458.48	17,281,602.40
研发费用	12,506,669.52	11,918,913.41	12,904,199.68	12,231,821.59
财务费用	2,078,002.36	2,052,927.00	2,864,115.50	2,820,567.24
投资收益	310,164.38	403,095.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2,931.51		
其他收益	5,053,650.00	5,315,450.51	603,000.00	1,937,895.00
信用减值损失	-148,860.00	-153,599.66	-8,694,408.06	-1,313,843.75
资产减值损失	-77,800.35	-1,173,440.26		-1,759,790.61
营业利润	34,196,858.57	33,062,646.06	18,656,422.28	27,358,004.60
营业外收入	237,379.58	5,271.01	1,368,895.00	34,000.00
利润总额	34,388,768.78	33,022,447.70	20,020,317.28	27,387,004.60
所得税费用	4,203,599.31	3,234,961.42	1,534,241.71	2,695,721.38
净利润	30,185,169.47	29,787,486.28	18,486,075.57	24,691,283.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185,169.47	29,787,486.28	18,486,075.57	24,691,283.22
现金流量表项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866,271.79	156,476,744.20	227,883,998.04	183,810,636.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6,881.52	5,551,883.66	2,161,591.38	2,140,13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726,981.87	163,232,456.42	232,584,208.90	188,489,39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089,178.88	54,684,232.23	129,036,234.96	87,214,856.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686,363.15	46,976,892.51	51,139,472.53	51,258,261.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42,698.52	15,411,142.43	13,973,038.05	12,927,762.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58,124.69	11,102,023.94	7,860,076.77	12,350,36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376,365.24	128,174,291.11	202,008,822.31	163,751,24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50,616.63	35,058,165.31	30,575,386.59	24,738,14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77,671.23	19,099,671.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64,604.41	3,773,926.06	12,379,500.78	6,564,261.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64,604.41	23,773,926.06	32,379,500.78	26,564,261.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8,491.48	6,629,169.83	-13,301,829.55	-7,464,590.03
分配股利、利润或	19,811,055.68	19,809,282.59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11,055.68	64,809,282.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11,055.68	-29,809,282.5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12		0.0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设计、制造、销售汽车专用精密轴承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的主要商业模式是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开发，进而完成生产、销售的全流程服务。客户首先向公司提供产品规格要求；在收到需求后，公司据此进行设计、评估，向客户提供产品方案并生产样品；客户针对产品方案和样品提出反馈意见后，公司将根据反馈意见对产品进行进一步修改并继续和客户保持密切沟通；在确保客户对公司产品方案及样品满意后，公司将安排生产部门按照客户订单量和要求进行批量生产。生产完工后，产品销售给客户形成收入。

公司在该商业模式下经营多年，在采购、生产和销售上已经形成了较为成熟的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生产物料包括原材料、外购件、外协件、半成品、包装材料等。公司根据“以产定采”为主的方式进行各类生产材料的采购。公司轴承滚动体、密封圈、保持架的采购采用“托管存销”的模式，即供应商将产品发送到公司仓库，在公司领用后，定期与供应商对账结算。相应原材料在公司领用前，产品的所有权归供应商所有。在采购方面，公司拥有一套完整、成熟的采购体系对采购过程和供应商进行管理。

2、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的生产工序包括原材料领用、零件加工、组装、成品检验、包装出货。公司的产品生产工序除锻加工、车加工、一般热处理、挂塑、镀锡由供应商完成外，绝大部分采用自主加工生产的方式完成。

1) 自主生产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并安排生产。

2) 外协生产 公司为了提高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减少投入和降低成本，集中有限资源提高影响轴承性能的关键工艺水平和装备水平，公司对于部分工艺简单、质量可控的工序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公司外协加工的工序主要为锻加工、车加工、挂塑、镀锡等，不涉及公司冲压成形、特种热处理、自动组

装合套及检测试验等核心生产环节。

3、 研发模式

公司成立技术中心，专门负责产品和技术研发。技术中心包括研发部、工艺部和品质部，其中研发部负责编制开发计划及产品设计；工艺部负责编制工艺文件及过程设计；品质部负责过程中的测量系统分析及质量控制。具体环节如下：

1) 立项 销售部门负责收集产品、市场及顾客的相关要求和信息，确定新产品研发方向；研发部进行先期内部初审，确认项目可行性，并提交立项报告，公司管理层根据立项报告组织销售、生产、财务、研发、工艺等相关部门进行分析论证，讨论通过后，经公司总经理批准并签署立项决议，即为正式立项，相关文件即时生效。

2) 图纸设计和评审 研发部负责编制开发计划及产品设计，并据此设计出新品的二维图纸。研发部组织工艺部、品质部、生产部等进行图纸评审。

3) 工艺设计 工艺部在设计图纸的基础上制定当前的产品过程流程图并进行评审。

4) 样件试制 对于常规产品，生产部依据《新产品试制生产计划》确定的样件试制日期，按照工艺部设计的产品工艺流程的《工艺卡片》对生产线进行改造和调试，采用与正式生产相同的生产工装、设备、环境设施和循环时间来进行工装样件的试制，并根据试制过程对不合理的工艺流程进行调整。对于非常规或异形产品，研发部利用自身经验，在生产车间的设备辅助下，手工打磨出样品。

5) 样件评审和性能测试 样品试制完成后，研发部会同客户对样件进行评审，并对其进行性能测试。

6) 客户试用 研发部将样件提交客户进行试用。如合格，则按顾客要求进行试生产；如不合格，则进行设计更改，重新试制等，直到被顾客确认合格。

7) 试生产 性能测试符合研发设计要求、满足客户需求，产品可以基本定型。公司编制《试生产计划》，对该定型新产品进行批量的试生产，以验证正常工业化生产条件下新产品的合格率是否在可以接受的范围内、工艺流程是否存在不合理的部分，并测算其单位成本。

8) 项目验收 研发项目结束后，均须进行项目验收，验收结果分同意与不同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科技成果的，及时采取专利申请等保护措施。

4、销售模式

公司在销售模式上采取直销的模式，市场部、事业部负责国内市场业务，国贸部负责国外业务的拓展并及时对存量客户进行跟踪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销的情形。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客户采取寄售模式。公司部分客户实施零库存管理，为满足其及时供货和库存管理的要求，公司设置了寄售库。公司将货物运至客户指定地点的寄售库后，客户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定期与公司进行对账，对账后，风险和报酬或控制权转移，公司根据对账结果确认收入。针对原有客户，公司与重要客户签署了框架协议，包括供货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计划供货量、技术要求和产品质量要求等，并协商确定年度价格。在框架协议约定的范围内，客户根据需求情况下滚动订单，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情况安排生产以满足客户对交货时间和质量的需求。通常情况下，客户收货验收合格后可以直接结算。新客户开发方面，公司通过主动拜访、老客户口碑营销、展会营销等方式开发新客户，并定期参加协会组织的相关企业推介会等活动，扩大企业宣传力度，拓宽业务渠道。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p>1、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 2019年6月5日，公司获得工信部企业函（2019）153号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一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p> <p>2、 山东省“单项冠军”认定 2021年11月24日，公司获得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和山东省工业经济联合会联合发文鲁工信产【2021】265号文件，认定公司“汽车空调器皮带轮轴承”为“单项冠军”产品。</p> <p>3、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020年12月1日，公司获得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2037101593,有效期三年。</p>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1 年立足“十四五”开局之年，在全行业的共同努力下，面对芯片短缺、原材料大幅涨价、新冠疫情等不利因素影响，迎难而上，主动作为，全年汽车行业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发展动力。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1 年汽车产销同比呈现增长，结束了 2018 年以来连续三年的下降局面。其中新能源汽车成为最大亮点，全年销量超过 350 万辆，市场占有率提升至 13.4%，进一步说明了新能源汽车市场已经从政策驱动转向市场拉动；受国际市场的恢复、中国品牌竞争力提升等因素推动，我国汽车出口表现出色，从 4 月份以来，多次刷新历史记录，年度出口首次超过 200 万辆，实现了多年来一直徘徊在 100 万辆左右的突破；中国品牌汽车受新能源、出口市场向好带来的拉动作用，市场份额已超过 44%，接近历史最好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销售力度，不断优化市场结构，扩大传统汽车领域市场供给；凭借先进的研发技术能力、稳定且优质的产品质量，以及与客户项目同步研发的专业能力，加快高端车市场国产化替代步伐，稳步推进兴能源批量配套进程，市场销售大幅增长。内部积极升级 ERP 资源管理系统，严控内部消耗，提升工艺效率，克服了原材料大幅涨价、因疫情影响人力成本上涨的成本压力，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指标实现大幅增长。

(一) 公司财务状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409,013,352.32 元，较上期末 353,875,651.93 元增加 55,137,700.39 元，增长 15.58%，主要是因为本期应收账款增加 10,505,308.71 元、存货增加 28,085,633.42 元、固定资产增加 13,455,316.25 元、在建工程增加 9,389,762.93 元共同影响所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150,834,068.69 元，较上期末 115,254,866.46 元增加 35,579,202.23 元，增长 30.87%，主要是因为本期应付票据增加 5,159,774.77 元、应付账款增加 15,774,934.25 元、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2,286,792.96 元、租赁负债增加 8,452,770.85 元、递延收益增

加 2,000,000.00 元共同影响所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总额为 258,179,283.63 元，较上期末 238,620,785.47 元增加 19,558,498.16 元，增加了 8.20%，主要为本期实现净利润 31,379,098.16 元和本期分红 11,820,600.00 元共同影响所致。

（二）公司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283,021,327.13 元，比上年同期的 218,750,687.61 元增加 64,270,639.5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38%，主要是因为本期公司积极开拓市场销售收入增加以及上年同期因疫情原因收入略低共同影响所致；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 199,779,527.45 元，上期发生额 150,975,283.06 元，增加了 48,804,244.3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33%，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以及本期材料及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净利润为 31,379,098.16 元，比去年同期的 29,787,486.28 元增加 1,591,611.88 元，增长 5.34%，主要是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本期销售收入增长、使毛利增加 15,466,395.13 元、同时期间费用增加以及政府补助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三）现金流量情况：

（1）经营活动本期现金净流入比上期减少 18,131,236.99 元，减少了 51.72%，主要是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2,626,853.96 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41,246,418.06 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13,057,043.66 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3,029,165.97 元共同影响所致。

（2）投资活动本期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17,355,561.34 元，上期净流入为 6,629,169.83 元，较上期现金净流入减少 23,984,731.17 元，主要是因为本期无理财收支，收回银行理财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30,000,000.00 元、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20,000,000.00 元，以及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 13,926,085.37 元共同影响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16,086,026.16 元，上期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29,809,282.59 元，本期较上期净流出减少 13,723,256.43 元。主要是因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5,000,000.00 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 6,631,648.91 元。

(二) 行业情况

2021 年立足“十四五”开局之年，在全行业的共同努力下，面对芯片短缺、原材料大幅涨价、新冠疫情等不利因素影响，迎难而上，主动作为，全年汽车行业与之配套的轴承行业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发展动力。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1 年汽车产销同比呈现增长，结束了 2018 年以来连续三年的下降局面。其中新能源汽车成为最大亮点，全年销量超过 350 万辆，市场占有率提升至 13.4%，进一步说明了新能源汽车市场已经从政策驱动转向市场拉动；受国际市场的恢复、中国品牌竞争力提升等因素推动，我国汽车出口表现出色，从 4 月份以来，多次刷新历史记录，年度出口首次超过 200 万辆，实现了多年来一直徘徊在 100 万辆左右的突破；中国品牌汽车受新能源、出口市场向好带来的拉动作用，市场份额已超过 44%，接近历史最好水平。

据全国轴承行业 139 家(其中 124 家参与汇总)企业集团和主要企业统计，1~11 月份，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当年价) 825.13 亿元，同比增加 19.68%；工业销售产值 808.20 亿元，同比增加 19.51%；工业增加值 250.78 亿元，同比增加 26.18%。

1~11 月份，124 家轴承企业共计生产轴承 73.10 亿套，较去年同期增加 16.16 亿套，同比增加 28.39%；轴承销售量为 72.21 亿套，较去年同期增加 16.11 亿套，同比增加 28.71%；轴承出口销售量为 22.57 亿套，较去年同期增加 6.06 亿套；同比增加 36.71%。

1~11 月份，124 家企业累计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975.77 亿元，同比增加 20.34%；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的企业为 104 家，占 124 家企业的 83.87%。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的企业为 20 家，占 124 家企业的 16.13%；持平的 0 家。主营业务收入中轴承产品业务收入为 753.67 亿元，同比增加 20.74%；在轴承产品业务收入中出口轴承产品业务收入为 144.42 亿元，同比增加 29.49%。轴承库存额由去年同期的 103.24 亿元；同比增加 16.68%。实现税金总额 37.69 亿元，同比增加 13.09%。实现利润总额 78.33 亿元，同比增加 58.97%。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增长的企业为 87 家，占 124 家企业的 70.16%；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下降的企业为 32 家，占 124 家企业的 25.81%；持平的 5 家。

1~11 月份，亏损企业共有 14 家，亏损面为 11.29%，同期减少 17.65%。亏损额为 1.03 亿元，比去年同期亏损企业亏损额 9.56 亿元减少 89.18%。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9,074,991.76	12.00%	62,477,539.68	17.66%	-21.45%
应收票据	31,521,242.18	7.71%	34,183,171.76	9.66%	-7.79%
应收账款	104,335,999.68	25.51%	93,830,690.97	26.52%	11.20%
应收款项融资	23,748,527.68	5.81%	26,518,416.75	7.49%	-10.45%
存货	68,447,618.99	16.73%	40,361,985.57	11.41%	69.58%
其他流动资产	2,897,725.80	0.71%	738,572.84	0.21%	292.34%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93,787,472.33	22.93%	80,332,156.08	22.70%	16.75%
在建工程	10,300,953.17	2.52%	911,190.24	0.26%	1,030.49%
无形资产	3,220,142.71	0.79%	3,408,076.03	0.96%	-5.51%
商誉					
短期借款	35,041,986.12	8.57%	35,049,652.78	9.90%	-0.02%
长期借款					
应付票据	20,142,235.66	4.92%	14,982,460.89	4.23%	34.44%
应付账款	58,979,721.78	14.42%	43,204,787.53	12.21%	36.51%
合同负债	234,839.92	0.06%	150,025.64	0.04%	56.53%
租赁负债	8,452,770.85	2.07%			-
递延收益	2,000,000.00	0.49%			-
资产总计	409,013,352.32	100%	353,875,651.93	100%	15.5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49,074,991.76元，较上期末62,477,539.68元减少13,402,547.92元，减幅为21.4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926,928.32元，现金分红11,820,600.00元以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现金支出17,700,011.43元。

2、报告期末，存货68,447,618.99元，较上期末40,361,985.57元增加28,085,633.42元，增幅为69.58%，主要原因是本期产销量大幅增长，期末备货量增加；同时，本期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大幅上涨，单位成本提高。

3、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2,897,725.80元，较上期末738,572.84元增加2,159,152.96元，增幅

为292.34%，主要原因为预付中介机构募集资金费用所致。

4、报告期末，在建工程 10,300,953.17 元，较上期末 911,190.24 元增加 9,389,762.93 元，增幅为 1,030.49%，主要原因为本期建设技术研发中心所致。

5、报告期末，应付票据 20,142,235.66 元，较上期末 14,982,460.89 元增加 5,159,774.77 元，增幅为 34.44%，主要原因为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6、报告期末，应付账款 58,979,721.78 元，较上期末 43,204,787.53 元增加 15,774,934.25 元，增幅为 36.51%，主要原因为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采购货款增加所致。

7、报告期末，合同负债 234,839.92 元，较上期末 150,025.64 元增加 84,814.28 元，增幅为 56.53%，主要原因为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8、报告期末，租赁负债 8,452,770.85 元，较上期末 0.00 元增加 8,452,770.85 元，主要原因为 2021 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9、报告期末，递延收益 2,000,000.00 元，较上期末 0.00 元增加 2,000,000.00 元，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 2021 中央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项目（“重点小巨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83,021,327.13	-	218,750,687.61	-	29.38%
营业成本	199,779,527.45	70.59%	150,975,283.06	69.02%	32.33%
毛利率	29.41%	-	30.98%	-	-
税金及附加	2,004,019.47	0.71%	2,434,132.30	1.11%	-17.67%
销售费用	5,648,565.36	2.00%	5,094,854.42	2.33%	10.87%
管理费用	19,974,195.33	7.06%	17,510,506.33	8.00%	14.07%
研发费用	14,735,653.40	5.21%	11,918,913.41	5.45%	23.63%
财务费用	1,499,878.35	0.53%	2,052,927.00	0.94%	-26.94%
信用减值损失	-344,691.69	-0.12%	-153,599.66	-0.07%	-
资产减值损失	-3,653,182.56	-1.29%	-1,173,440.26	-0.54%	-
其他收益	551,128.71	0.19%	5,315,450.51	2.43%	-89.63%
投资收益	0.00		403,095.89	0.18%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92,931.51	-0.04%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150,830.34	-0.05%			
汇兑收益	0.00				
营业利润	35,781,911.89	12.64%	33,062,646.06	15.11%	8.22%
营业外收入	4,494.50	0.0016%	5,271.01	0.0024%	-14.73%
营业外支出	40,245.97	0.01%	45,469.37	0.02%	-11.49%
净利润	31,379,098.16	11.09%	29,787,486.28	13.62%	5.3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 283,021,327.13 元，上期发生额 218,750,687.61 元，增加了 64,270,639.5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38%，主要是因为本期公司积极开拓市场销售收入增加以及上年同期因疫情原因收入略低共同影响所致。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 199,779,527.45 元，上期发生额 150,975,283.06 元，增加了 48,804,244.39，较上年同期增长 32.33%，主要是上期受新冠疫情影响，基数较低，本期疫情恢复，下游市场需求旺盛，产销量增长；同时，本期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大幅上涨，成本提高所致。

报告期毛利率为 29.41%，上期毛利率为 30.98%。报告期毛利率比上期毛利率减少 1.5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本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产品材料成本增长、产销量大幅增长导致单位人工制费下降共同影响所致。

3、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 2,004,019.47 元，上期发生额 2,434,132.30 元，减少了 430,112.83 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17.67%，主要是本期采购材料、设备进项税较多，缴纳增值税减少导致附加税减少所致。

4、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 5,648,565.36 元，上期发生额 5,094,854.42 元，增加了 553,710.9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87%，主要是营业收入增长职工薪酬及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 14,735,653.40 元，上期发生额 11,918,913.41 元，增加了 2,816,739.9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23.63%，主要是本期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力度导致研发人工费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 1,499,878.35 元，上期发生额 2,052,927.00 元，减少了 553,048.6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6.94%，主要是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7、报告期内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 551,128.71 元，上期发生额 5,315,450.51 元，减少了 4,764,321.8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9.63%，主要是因为本期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8、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 344,691.69 元，上期发生额 153,599.6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4.41%。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根据账龄重新计提坏账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2,695,670.94	218,161,654.18	29.58%
其他业务收入	325,656.19	589,033.43	-44.71%
主营业务成本	199,702,632.39	150,594,628.13	32.61%
其他业务成本	76,895.06	380,654.93	-79.8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空调器系列轴承	198,370,481.39	129,446,108.93	34.75%	36.04%	41.52%	-2.53%
涨紧器系列轴承	50,831,402.94	40,761,201.26	19.81%	16.35%	20.04%	-2.47%
水泵轴系列轴承	27,421,402.09	23,865,945.41	12.97%	13.63%	15.86%	-1.67%
托架轴承	1,994,999.63	1,385,927.47	30.53%	302.39%	200.86%	23.44%
其他	4,077,384.89	4,243,449.32	-4.07%	1.38%	3.15%	-1.79%
合计	282,695,670.94	199,702,632.39	29.36%	29.58%	32.61%	-1.6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 空调器系列轴承、涨紧器系列轴承、水泵轴系列轴承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都有所增加，是因为本期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提升客户售后服务质量、导致收入增加以及上年同期疫情原因收入略低共同影响所致。
- 2、 托架系列轴承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是因为托架轴承是公司新研发的产品，本期投入市场销售，导致本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3、 公司本期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法雷奥	30,825,382.32	10.89%	否
2	上海金山易通汽车离合器有限公司	26,861,123.07	9.49%	否
3	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2,546,821.04	7.97%	否
4	盖茨	20,676,572.92	7.31%	否
5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01,228.49	5.51%	否
合计		116,511,127.84	41.17%	-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接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合并披露，其中，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华域三电汽车空调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受华域三电汽车空调有限公司控制的上海三电汽车空调有限公司、上海三电贝洱空调系统有限公司；法雷奥包括其境外各公司以及境内的法雷奥压缩机（长春）有限公司；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还包括受其控制的福建威而特旋压科技有限公司、河北昊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廊坊市鑫佳机电有限公司；盖茨包括其境外各公司以及境内的盖茨优霓塔传动系统（苏州）有限公司、盖茨优霓塔传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张家港市逸洋制管销售有限公司	42,483,451.43	23.40%	否
1	张家港市逸洋精密轴承有限公司	7,448,643.25	4.10%	否
2	杭州理想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20,533,603.05	11.31%	否
3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10,819,927.92	5.96%	否
4	烟台凯迪朗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6,968,273.24	3.84%	否
5	无锡市锡珠塑料有限公司	4,401,357.26	2.42%	否
5	无锡市锡珠保持架有限公司	2,308,278.24	1.27%	否
合计		94,963,534.39	52.30%	-

报告期内，前五名原材料及劳务供应商接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合并披露，其中，张家港市逸洋制管销售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逸洋精密轴承有限公司，无锡市锡珠塑料有限公司、无锡市锡珠保持架有限公司分别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26,928.32	35,058,165.31	-51.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55,561.34	6,629,169.8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86,026.16	-29,809,282.59	-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本期现金净流入比上期减少 18,131,236.99 元，减少了 51.72%，主要是：收到其他与经营

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2,626,853.96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41,246,418.06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产量增加，导致购买原材料增加所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13,057,043.66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产量增加导致人员工资增加以及受上年同期国家减免部分职工保险费所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3,029,165.97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以及上市辅导期间导致本期差旅费、招待费等费用性支出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 31,379,098.16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926,928.32 元，主要原因为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653,182.56 元，本期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11,489,204.36 元、财务费用 1,771,781.41 元、存货增加 31,738,815.98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26,303,476.88 元以及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5,416,554.28 元所致。

2、投资活动本期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17,355,561.34 元，上期净流入为 6,629,169.83 元，较上期现金净流入减少 23,984,731.17 元，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回银行理财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30,000,000.00 元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20,000,000.00 元，及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 13,926,085.37 元共同影响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16,086,026.16 元，上期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29,809,282.59 元，本期较上期净流出减少 13,723,256.43 元。主要是因为（1）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3,572,462.80 元；（2）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 6,631,648.91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蚌埠市昊德汽车轴	控股子公司	汽车轴承研发、生产、销售	14,000,000.00	65,323,177.62	40,493,592.68	85,531,107.64	7,238,081.38

承 有 限 公 司							
青 岛 润 德 精 密 轴 承 制 造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轴 承 及 相 关 产 品 销 售	500,000.00	71,060,481.99	11,898,975.58	132,005,638.14	8,375,575.70
青 岛 泰 德 轴 承 销 售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轴 承 及 相 关 产 品 销 售	500,000.00	5,871,820.83	902,783.48	3,147,371.16	13,757.29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	---------	---------

研发支出金额	14,735,653.40	12,506,669.52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21%	5.72%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硕士	6	6
本科以下	72	69
研发人员总计	78	7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8.31%	16.59%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9	4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4	12

研发项目情况:

全球性的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的进一步深化，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的时点临近，新能源替代传统能源的步伐逐步加快，新能源汽车轴承等关键零部件在国家支持和鼓励下，国内外轴承企业已开始布局。在此背景下，泰德公司在国内率先成功开发了专用于新能源汽车系列专用轴承及零部件，并已批量配套国内外知名客户。新能源汽车系列轴承要具有精度高、启动力矩低、高转速和急变速、长寿命和高可靠性等综合性能，泰德公司研制和开发了新能源汽车轴承专用高速高温性能试验、启动力矩及动态力矩性能试验、寿命试验、油脂性能试验等试验台，实现了新能源汽车轴承的高速、高低温、耐久性、漏脂、温升等性能试验，并制定了相应的试验规范，形成了新能源汽车轴承系列试验标准。国内一流的研发中心已经规划实施。泰德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的号召，由企业技术中心负责全力研究开发新能源汽车用系列轴承及其相关轴类高端零部件，为公司未来长期的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泰德公司为了实现可持续性增长，2021 年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研发多款电动压缩机用关键精密轴承、商用车领域托架轴承研发方面已经批量配套国内外知名客户。目前已形成：

- 1) 传统发动机轮系轴承向新能源汽车用系列轴承和零部件的推进战略；
- 2) 传统发动机 轮系轴承向轴承单元、汽车零部件总成、系统化的解决方案的推进战略。在前面两个技术创新战略的指引下，期望泰德公司在将来能够发展成为世界一流的轴承制造商、中国第一家轴承领域系统化解决方案供应商。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附注五、3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泰德股份主要从事汽车轴承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2021年度的营业收入为283,021,327.13元。

由于收入确认对财务报表的公允反映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 我们通过了解、评估并测试泰德股份自审批客户订单至销售交易入账的收入流程，判断管理层关键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我们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访谈管理层，了解和评估泰德股份的收入确认政策；

(3) 我们针对销售收入进行了抽样测试，核对相关销售合同中控制权转移条款和客户领用并确认接收的单证等支持性文件；

(4) 我们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6) 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评估销售收入与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泰德股份管理层对收入确认事项作出的会计处理是合理的。

(二)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应收账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泰德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19,968,045.69元，坏账准备余额15,632,046.01元，账面价值104,335,999.68元。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金融工具”，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泰德股份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管理层需要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风险进行评估，涉及到管理层估计和判断。鉴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涉及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和判断，对财务报表具有整体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对应收账款信用政策及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的判断等，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 (3)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复核和测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确认的合理性；
- (4) 分析、计算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5)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及替代测试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6) 对超过信用期及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分析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 (7)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判断及估计。

四、其他信息

泰德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泰德股份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A.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C.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1，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本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1,260,651.64	1,260,651.64
租赁负债	-	1,090,754.04	1,090,754.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69,897.60	169,897.6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1,260,651.64	1,260,651.64
租赁负债	-	1,090,754.04	1,090,754.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69,897.60	169,897.60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发展壮大、为股东及社会持续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履行社会责任，从无拖欠员工工资，及时足额缴纳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尤其在疫情期间全额保证员工工资准时发放。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产品及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出现重大不利因素影响；公司行业地位保持稳定，营业收入、销售量及出口增幅名列行业前茅，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员工队伍稳定，核心员工无人离职，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总体公司人员保持稳定；公司完善严谨的研发机制、市场策略及精益化制造，稳定实现公司经营目标，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283,021,327.13 元，净利润 31,379,098.16 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16,926,928.32 元，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34.35%，各项指标良好。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1 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608.2 万辆和 2627.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和 3.8%，结束了 2018 年以来连续三年的下降局面。作为“十四五”的开局之年，2021 年中国汽车产业开了一个好头。

2021 年，对于中国汽车产业来说，是充满艰辛的一年，疫情尚未消退，又叠加芯片短缺和原材料价格持续高位，能够取得这样的成绩实属不易。在汽车产销重拾增长的同时，汽车市场也不乏亮点：

一是新能源汽车市场呈现爆发式增长，产品品质和市场认可度全面提升。2021 年，新能源汽车销售 352.1 万辆，同比增长 1.6 倍，占到汽车总销量的 13.4%。从“十三五”时期开始，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逐步成长为世界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创新高地。新能源汽车销量自 2015 年以来一直位居全球第一。经过这些年的培育，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已经达到世界范围内最为完善的水平，产品供给丰富多样，国内消费者对新能源汽车已经从试探消费转为放心消费，绿色消费的意识也在逐步增强。

二是中国品牌乘用车市场份额呈明显增长。2021 年，中国品牌乘用车销售 954.3 万辆，同比增长 23.1%，占乘用车销售总量的 44.4%，接近历史最好水平，占有率比上年提升 6 个百分点。目前，我国汽车工业正在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在此产业变革之际，中国品牌乘用车企业抢抓新发展机遇，加速缩小了与国外优势企业之间的差距。当前，中国品牌乘用车部分产品完全可以和合资品牌比肩，甚至在某些方面已经超越了合资品牌。

三是消费升级趋势明显。2021 年，高端品牌乘用车共销售 347.2 万辆，同比增长 20.7%，高于行业增速 14.2 个百分点，占乘用车销售总量的 16.2%，高于上年 1.9 个百分点。随着人们生活水平提高，汽车不再是简单的交通工具，更承载着情感需求，以高级别、豪华车为代表的高端车受到追捧。目前，乘用车市场已经进入存量市场竞争时代，以前靠低端市场、低价位赢得消费者的模式将不复存在。

四是出口同比呈现快速增长，出口量首次超过 200 万辆。2021 年，汽车生产企业共出口 201.5 万辆，同比增长 1 倍。近十年来，中国汽车出口一直在 100 万辆左右徘徊，2021 年首次突破 200 万辆。得益于世界经济持续恢复，全球汽车消费也在复苏中；中国品牌转型升级形成优势，且供应链相对完备，可为海外消费者及时提供有竞争力的产品；以欧美为代表的国家纷纷加大对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力度，新能源汽车成为我国出口增长新动能，中国汽车产业出口实现了历史性跨越，正在迈入全球化发展新阶段。

2022 年我国汽车市场预判

2021 年底召开的“2022 中国汽车市场预测峰会”各位行业专家的分析，结合对今年汽车市场主要影响因素的分析预判，得出了 2022 年中国汽车市场将继续保持增长的基本判断。

具体来说，2022 年我国汽车总销量预计达到 2750 万辆，同比增长 5%左右。其中，乘用车为 2300 万辆，同比增长 7%；商用车为 450 万辆，同比下降 6%；新能源汽车将达到 500 万辆，同比增长 42%，市场占有率有望超过 18%。

2022 年我国汽车市场影响因素分析

一是我国经济韧性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保障了汽车市场持续增长。日前召开的 2021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了 2022 年的经济工作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稳定的经济形势，将有力地保障我国汽车消费持续增长。

二是汽车市场潜力巨大，总需求依然旺盛。随着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畅通国内大循环的新格局下，汽车产业的供给侧改革不断深化，我国汽车产量有望持续增长。特别是在近十年国家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政策的引领下，汽车产业新技术不断突破，汽车企业提供的汽车产品较好满足了消费者需求，消费者对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的接受度不断提高，新能源汽车市场化快速发展，共同推动了汽车市场的发展。

三是疫情防控措施持续优化，对国内汽车市场影响趋于弱化。自疫情爆发以来，我国疫苗接种基本普及，疫情防控措施持续优化，包括应对方案的成熟、应对措施精准，疫情波动对我国经济活动的影响已经逐渐降低，疫情防控成为常态化，对于汽车市场的影响和前两年相比会进一步弱化。

四是伴随芯片短缺逐步缓解，汽车生产将进一步满足汽车需求。据行业的判断，2021 年芯片短缺导致大约 150 万辆的市场需求被抑制。伴随着国际芯片市场调节机制逐步发挥作用，以及在政府、主机厂和芯片供应商的共同努力下，芯片国产化替代方案已在逐步实施，2022 年下半年，芯片供应有望得到一定的缓解。届时，2021 年被抑制的需求将得到释放，成为促进 2022 年汽车市场增长的积极因素。

五是新能源汽车市场销量增长迅猛，有力支撑了汽车市场需求。从长期来看，无论是实现国家的“双碳”目标，还是智能网联汽车技术的叠加、商业模式的创新，都将在很大程度上加速新能源汽车的普及。据初步形成的行业共识，很可能会提前实现 2025 年和 2030 年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将分别达到 20%和 40% 的国家目标。

六是新能源汽车进入市场化轨道，补贴退坡将不会对汽车市场造成明显改变。经过近几年的市场培育，我国新能源汽车的供应链体系已经逐步发展壮大，规模化扩大带来成本的降低，新能源汽车销售已基本进入市场化轨道。同时，在智能网联技术加快应用，新车智能配置不断提升，整车附加值的提高一定程度上弥补了新能源汽车电池成本的压力，因此补贴退坡影响已经很小。

七是海外需求旺盛，汽车出口将迎来快速增长。得益于世界经济的恢复，汽车消费也在复苏中；中国汽车供应链相对完备，产品综合水平也大幅提升，可以为海外消费者及时提供有竞争力的产品；欧美为代表的国家为履行减碳目标，各国加大对新能源汽车扶持力度，新能源汽车成为我国出口增长新动能。

预计今年我国汽车出口增速在 20%左右。

总体来说，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正在加速重构百年汽车工业，成为我国汽车产业发展的新机遇。2021 年我国汽车市场为“十四五”汽车产业开了一个好头，成功打开了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2022 年在政府的政策引领下，以及汽车行业企业的共同努力下，汽车产业必将大有可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近几年发展战略：产品市场与资本市场双轮驱动。产品市场为基础，积极推进细分领域龙头战略，加快国内外中高端市场国产化替代及产品升级换代进程，提升企业竞争力。资本市场借助国家设立北京证券交易所之契机，坚定不移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路，为公司未来发展打造产品市场、资本资源服务平台，助推公司转型升级，做强、做大。

1、市场发展战略：公司秉承“质量为本，需求为标”的经营理念，始终坚持细分领域龙头战略，使公司发展成为车用动力系统精密轴承具有全球化竞争力的专业化、系统化解方案服务商，与国内外中高端客户形成紧密的略性合作伙伴。公司规划建设功能完善的研发中心，将进一步增强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继续做好和重点扩大汽车及零部件高精轴承的开发和配套，培育细分行业龙头，兼顾其它行业的同步发展。成为汽车及零部件、轨道交通、无人机及机器人等行业的重要供应商。

2、技术开发战略：公司建立健全以企业为主体、以项目为平台、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使企业真正成为研究开发投入的主体、技术创新活动的主体和创新成果应用的主体，全面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公司建立多层次的自主创新体系，分别以省级技术中心为依托，逐步建立国家实验室、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及企业研究院的技术创新体系的建设，快速促进新项目、新课题的成果化、产业化。

3、生产运营战略：公司通过精益化、准时化生产和有效的技改投入，来实现制造过程快速切换、TPM 推进，从而使 OEE 每年得到提升；通过现场管理、减少浪费、价值流分析、改进流程、智能制造等措施使公司生产成本有较大幅度的降低。

4、人力资源战略：公司以打造国内领先、国际优秀轴承企业为愿景，以“十四五”战略规划为目标，以先进高端制造业的发展趋势为指引，建立具有前瞻性的、科学系统的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形成具

体、清晰的人才队伍规划与建设目标，具体为建立三支队伍：即建立一支具有丰富经营管理经验、市场拓展能力和国际视野的管理团队；建立一支具有高度专业化、业内领先的、勇于创新的科研与技术团队；建立一支具有精湛技艺、掌握先进装备操作技能、爱岗敬业的高级技工团队。

5、资本运营战略：坚定不移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路，引进战略资本、资源促进内生发展，另一方面多方展开对外合作，引进新产业、新市场，推动资本市场转型升级。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公司将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及国家产业政策、内外部优势整合各方面资源，有序加大在研发、生产、营销以及内控管理等方面的投入，夯实良好的业务运作体系，加快新能源汽车轴承产品、市场开发力度，快速抢占市场，提升智能化、自动化制造能力，为公司未来的快速成长打下良好的基础。同时，通过研发中心建设，加大研发投入、人才扩充，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未来持续的、快速的发展奠定基础。本公司从以下几方面制定了未来 3 年内的业务发展计划：

1、持续提升科研体系建设 公司将建设以技术中心、产品试验中心、研发中心 3 类场景为核心国家级研发中心，持续提升定位精准、职能明确、作业高效的科研体系水平，始终保持汽车空调电磁离合器轴承行业领先。

2、产品体系优化 围绕汽车动力系统精密轴承及零部件进行产品升级，积极拓展新能源车、商用车用精密轴承配套，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技术水平及转型升级，丰富产品链，加快高端车用精密轴承国产化替代进程。

3、全面提升生产能力 依据市场需求，继续完善胶州生产基地建设，增设各类产品的核心零部件生产线、自动化组装线、精密的质量检测设备，并配套生产管理软件，打造精益生产体系。

4、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建设 公司将充分发挥与客户同步研发优势，在产品质量、研发与创新、项目经验、服务支持等方面持续提升竞争优势。

5、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建立完善、高效、灵活的人才培养和管理机制，把人力资源计划建立在与公司发展规模和效益增长相匹配的基础之上。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未来 3 年将重点培养和引进高素质的技术开发人才，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和建立更加有效的激励机制。

6、灵活的资本市场发展战略，以公开发行业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契机，开展产业链多方合作，未来在合适的条件下，与具备技术、市场及研发能力的目标企业，开展资源整合，发挥协同效应，实现公司资本和资产的良性扩张。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如汽车行业发生新旧动能转换进程加快，公司产品升级一旦不能满足客户需求，经营计划难以实现，原因说明如下：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汽车动力系统精密轴承及零部件，新能源车与传统汽车动力系统完全不同，这将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为此，公司将通过以下对策减少不确定性因素对公司经营计划造成的影响：

- 1、公司已实施建设符合 cnas 标准的研发中心建设，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将利用与客户同步研发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新能源车用精密轴承及零件的开发进度及成功率。
- 2、积极推进商用车轴承部件项目落地，保证经营计划实现。
- 3、充分利用技术优势，加大研发人员投入，加快轨道交通、无人机及机器人等行业轴承国产化替代进度，从而助推经营计划实现。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产品结构单一风险 燃油乘用车轴承是公司主导产品，一旦燃油乘用车市场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影响公司经营与盈利。

应对措施：针对该风险，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加快产品系列拓展进度，新能源车用电动压缩机用轴承及精密零部件已批量生产，进入国内外市场批量配套，商用车托架轴承已进入量产阶段。持续加大研发力度，提升新品研发能力，紧跟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拓展伺服电机、高铁、机器人及新能源车驱动电机轴承项目，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降低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

二、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评，获得编号为 GR2020371015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一旦失去高新企业资格，或者在优惠期内减税条件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减税条件，公

司将失去按 15% 征收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应对措施：针对该风险，公司以规划建设符合 cnas 标准的研发中心，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资金投入，现已获得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45 项，行业标准 3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在审发明专利 11 项，从而在客观上确保公司始终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

三、 公司生产场所变更风险 公司目前租用的位于青岛市李沧区兴华路 10 号的厂房、办公楼等房屋所在的国有土地为划拨用地，该土地出租未按《划拨土地使用权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报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批准，公司存在不能持续租用上述土地及其上建筑物的风险。如公司无法继续租用上述土地及其上建筑物，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 公司租赁划拨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不存在被处罚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四十四条划拨土地使用权，除本条例第四十五条规定的情况外，不得转让、出租、抵押。第四十五条符合下列条件的，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和房产管理部门批准，其划拨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可以转让、出租、抵押：（一）土地使用者为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二）领有国有土地使用证；（三）具有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合法的产权证明；（四）依照本条例第二章的规定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向当地市、县人民政府补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或者以转让、出租、抵押所获收益抵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转让、出租、抵押前款划拨土地使用权的，分别依照本条例第三章、第四章和第五章的规定办理。第四十六条对未经批准擅自转让、出租、抵押划拨土地使用权的单位和个人，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应当没收其非法收入，并根据情节处以罚款。

根据上述规定，一旦发生处罚事项，处罚对象为出租方。公司作为承租方租赁上述划拨用地及地上建筑物不存在被行政处罚的风险。

2021 年 7 月 27 日，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李沧分局出具了《证明》：发行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发生违反国家有关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受到本局行政处罚。

2) 公司按照青岛华通的管理规定租赁划拨土地及其上建筑物，无法继续租赁该土地的风险较低

根据青岛华通出具的青华通（2021）38 号《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修订自持非自用不动产集约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上述划拨土地的房屋产权人为机械总公司，管理方为华通都市产业园。

2021 年 11 月，公司与出租方机械总公司重新签订了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为 10 年。

3) 搬迁情况及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润德轴承生产经营地为青岛胶州市，与划拨土地距离接近，且已为上述划拨土地厂区的生产线预留了放置空间。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对于公司租赁使用划拨地及地上建筑物的权属瑕疵，如公司因无法继续承租前述房屋导致公司因需要寻找替代房屋而产生搬迁费用、新厂房改造费用、停产损失等（如有）、被有权部门罚款，本人愿意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如导致发行人任何损失或风险，其将向发行人作出及时、足额、有效的补偿，确保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	违规担保是否完成
					起始	终止					

			的 金 额					必 要 的 决 策 程 序	取 行 政 监 管 措 施	取 自 律 监 管 措 施	整 改
1	青岛润德精密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21年5月12日	2025年7月19日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否	不涉及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接受被担保人提供反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规担保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提供担保事项的涉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6,070,290.4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0	90,214,897.60

注：其他发生金额 90,214,897.60 元，包括关联方为公司借款实际无偿提供担保 90,000,000.00 元以及租赁关联方厂房实际支付租赁费 214,897.60 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对公司最近三年一期（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确认，已经 2021 年第四次临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方担保和租赁事项有利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对公司无不良影响。

(五)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2014 年 4 月 19 日，股份公司（筹）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经全体发起人审议并一致同意通过了《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根据该计划，本次股权激励方式为股票期权。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的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普通股，总额度为不高于 215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58%。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等人员（具体人员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期权考核期为三年，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三年汇总考核，期满后分批次行权。行权价格为股改基准日评估净资产折价 1.44 元/股。

截至 2021 年 10 月 15 日，该股权激励计划尚未实施，现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决定终止实施该股权激励计划。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终止不涉及违约赔付问题，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 年 10 月 23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 年 10 月 23 日		挂牌	关联交易	避免关联交易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4 年 10 月 23 日		挂牌	关联交易	避免关联交易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4 年 10 月 23 日		挂牌	其他承诺（产权登记手续）	办理完毕产权登记手续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限售承诺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进入北交所上市之日期间不减持公司股票。但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终止的，本公司可申请解除限售。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1 年 11 月 11 日		发行	限售承诺	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正在履行中

					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进入北交所上市之日期间不减持 1-1-51 公司股票。但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终止的，本公司可申请解除限售	
董监高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股份增减 持承诺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同业竞争 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1 年 11 月 11 日		发行	同业竞争 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 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关联交易 承诺	避免关联交易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1 年 11		发行	关联交易	避免关联交易承	正在履行中

	月 11 日			承诺	诺函	
董监高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关联交易承诺	避免关联交易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声明	所持股份无权利限制的声明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声明	所持股份无权利限制的声明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1 年 11 月 11 日		发行	声明	所持股份无权利限制的声明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稳定股价措施	稳定股价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稳定股价措施	稳定股价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稳定股价措施	稳定股价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1 年 9 月 28 日		发行	控制权承诺	不谋求实际控制权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投资者赔偿及相关	正在履行中

				和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1 年 11 月 11 日		发行	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行	实际控制人兜底承诺	实际控制人兜底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新生、牛昕光、刘天鹏、张锡奎、李旭阳、刘德春、杜世强、陈升儒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公司主要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本人将不利用作为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或持股 5%以上股东）身份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2013 年 12 月 25 日，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自出具承诺函之日起两年内办理完产权登记手续。由于国有土地出让手续繁琐，暂未获得产权登记手续。公司胶州厂房一期工程、二

期工程已通过验收，已具备使用条件，并于 2016 年 12 月底开始投入生产。机械工业总公司为公司股东，且信用状况良好，地方规划近期也无变更迹象。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信息披露义务人，均能严格履行已披露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发生。

4、2021 年 11 月 15 日，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进入北交所上市之日期间不减持公司股票。但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终止的，本公司可申请解除限售。

5、2021 年 11 月 11 日，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岛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出具承诺函，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进入北交所上市之日期间不减持公司股票。但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终止的，本公司可申请解除限售

6、2021 年 11 月 15 日，董监高出具承诺函，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 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7、2021 年 11 月 15 日，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和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发行人的书面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果本人违反

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发行人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本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8、2021年11月11日，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岛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出具承诺函，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承诺自发行人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年内，不从事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若因政府、国资委等有关部门要求，导致本公司从事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及时解决。

9、2021年11月15日，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本人已向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或进行利益输送，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0、2021年11月11日，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岛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出具承诺函，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企业将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企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利润或进行利益输送，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11、2021年11月15日，董监高出具承诺函，本人已向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

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或进行利益输送，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2、2021年11月15日，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1、本人系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以合法自有资金向公司投资，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形（包括本人委托他人持股、本人接受他人委托持股、本人以信托方式持股等），亦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安排将本人持有的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授予他人行使的情形。2、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不在该部分股份之上设定担保或其他足以影响本人充分行使基于该部分股份所产生之权益的限制，亦不存在其他导致权属纠纷和潜在纠纷的情形。3、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与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特殊利益安排，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未披露的关联关系。4、2018年至今，本人不存在任何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任何部门的处罚；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

13、2021年11月15日，董监高出具承诺函，1、本人系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以合法自有资金向公司投资，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形（包括本人委托他人持股、本人接受他人委托持股、本人以信托方式持股等），亦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安排将本人持有的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授予他人行使的情形。2、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不在该部分股份之上设定担保或其他足以影响本人充分行使基于该部分股份所产生之权益的限制，亦不存在其他导致权属纠纷和潜在纠纷的情形。3、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与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特殊利益安排，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未披露的关联关系。4、2018年至今，本人不存在任何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任何部门的处罚；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

14、2021年11月11日，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岛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出具承诺函，1、本企业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非港、澳、台地区）

法律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2、本企业系以合法自有资金向发行人投资，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形（包括本企业委托他人持股、本企业接受他人委托持股、本企业以信托方式持股等），亦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安排将本企业持有的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授予他人行使或任何一致行动安排的情形。3、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企业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不存在在该部分股份之上设定担保或其他足以影响本企业充分行使基于该部分股份所产生之权益的限制，亦不存在其他导致权属纠纷和潜在纠纷的情形。4、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企业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特殊利益安排，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除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股东，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为青岛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除此之外，本企业与发行人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15、2021年11月15日，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1、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1）启动条件自公司股票正式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北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预案；自公司股票正式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2）停止条件公司达到下列条件之一的，则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①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公司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3个交易日高于本次发行价格；②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5个交易日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③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④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两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股价稳定预案，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按以下顺序实施：①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在5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在三个交易

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股份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②当根据股价稳定措施①完成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仍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后，公司应在5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交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5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③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根据股价稳定措施②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仍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公司时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1-1-56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

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 内），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金 额为不高于公司董事（独 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 公司领取税后现金分红和税后 薪酬额之和的 2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 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 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 份应符合相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交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 应履行相应的审批等 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 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董事（独 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增持或 回购义务时，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交 所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实际控 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 除外）、高 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 具体措施，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 司、董事（独立董事 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 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实际控 制人及其一致 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 除外）、高级 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 交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 股价 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 者道歉。②如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采取 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直至其按本预 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如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 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 履行，则公司应将 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 人履行增持义务相应金额（用于 增持股份的资 金金额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 现金股利）的应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 动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 行动人履行其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 增持 义务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履行其增持义务相应金额的应 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实 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 弃权票或反 对票，则公司可将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其增持义务相应金额的应付实际控制人 及其一致行动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 份回购计划，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丧失对相应金 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③如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 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未履行承诺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 理人员的薪 酬，同时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 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 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 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16、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出具稳定股价承诺函，1、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1）启动 条件自公司股票正式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1 个 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 价（如

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北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预案；自公司股票正式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2）停止条件公司达到下列条件之一的，则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①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公司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3 个交易日高于本次发行价格；②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③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④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两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股价稳定预案，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按以下顺序实施：①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在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股份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②当根据股价稳定措施①完成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仍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后，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

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交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5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③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根据股价稳定措施②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仍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公司时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額为不高于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之和的2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交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等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交所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

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如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将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增持义务相应金额（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的应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其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其增持义务相应金额的应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其增持义务相应金额的应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③如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17、2021年11月15日，董监高出具稳定股价承诺函，1、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1）启动条件自公司股票正式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北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预案；自公司股票正式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2）停止条件公司达到下列条件之一的，则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①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公司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3个交易日高于本次发行价格；②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5个交易日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③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④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两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股价稳定预案，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按以下顺序实施：

①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在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股份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②当根据股价稳定措施①完成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仍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后，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交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③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根据股价稳定措施②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仍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公司时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

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为不高于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之和的 2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交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等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交所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如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增持义务相应金额（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的应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其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其增持义务相应金额的应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其增持义务相应金额的应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③如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

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18、2021 年 11 月 15 日，实际控制人出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发布相关新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新规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发布的新规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19、2021 年 11 月 15 日，实际控制人出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支持董事会制定薪酬制度时，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其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签署之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发布相关新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新规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新规出具补充承诺；7、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道歉；同时，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出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同时公司承诺若上述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1、2021 年 9 月 28 日，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不谋求实际控制权的承诺函，在泰德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 36 个月内，不通过任何方式主动谋求或协助他人谋求公司控制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1）自行通过所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增持公司股份并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实际控制董事会中过半数席位或以其它方式实际控制公司董事会；3）与

公司其他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类似协议、安排等方式。

21、2021年11月15日，公司出具关于虚假陈述导致购股份和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公司保证提交的有关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涉及到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回购方案如下：（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发行已完成但在北交所上市前，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最终认定当日进行公告，并于10个交易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将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全额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发行已完成并在北交所上市后，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计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若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持续遵守上述承诺，如公司未能履行该承诺，则（1）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司法机关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自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公司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3）若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自愿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为赔偿相关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22、2021年11月15日，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虚假陈述导致购股份和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如下：（1）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发行已完成并挂牌转让/上市之后，本人将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计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23、2021年11月15日，董监高出具关于虚假陈述导致购股份和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承诺不因承诺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4、2021年11月15日，公司出具关于虚假陈述导致购股份和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一、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二、若本公司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5、2021年11月15日，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26、2021 年 11 月 15 日，董监高出具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5、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薪酬、津贴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7、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上述承诺及相关措施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7、2021 年 11 月 11 日，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岛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出具关于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5、本公司违反公开承诺及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薪酬、津贴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6、如因相

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 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28、2021 年 11 月 15 日，实际控制人出具实际控制人兜底承诺对于发行人租赁使用划拨地及地上建筑物的权属瑕疵，如公司因无法继续承租前述房屋导致公司因需要寻找替代房屋而产生搬迁费用、新厂房改造费用、停产损失等（如有）、被有权部门罚款，均由包括本人在内的全体实际控制人承担，如导致发行人任何损失或风险，本人将向发行人作出及时、足额、有效的补偿，确保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如果发行人或子公司因建设项目环评合规事项或其他环保合规性问题导致公司或子公司被有关主管部门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处罚或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均由包括本人在内的全体实际控制人承担，本人将向发行人作出及时、足额、有效的补偿，确保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如发行人或子公司因前述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转贷事项而受到任何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承担任何责任，将无条件替公司承担上述责任，避免给发行人带来任何损失或不利影响。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质押	5,268,430.48	1.29%	票据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流动资产	质押	15,282,235.66	3.74%	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30,968,322.60	7.57%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2,633,479.44	0.64%	抵押借款
总计	-	-	54,152,468.18	13.2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受限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7,379,524	73.92%	-52,291,377	35,088,147	29.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441,300	7.99%	-9,441,3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1,114,000	0.94%	-1,114,000	0	0%	
	核心员工	2,463,000	2.08%	125,554	2,588,554	2.19%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826,476	26.08%	52,291,377	83,117,853	70.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323,903	23.96%	9,436,300	37,760,203	31.94%	
	董事、监事、高管	3,342,000	2.83%	1,294,000	4,636,000	3.92%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18,206,000	-	0	118,206,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0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6,604,000	0	26,604,000	22.51%	26,604,000	0	0	0
2	张新生	10,574,388	0	10,574,388	8.95%	10,574,388	0	0	0
3	青岛机电控股(集团)	9,077,650	0	9,077,650	7.68%	9,077,650	0	0	0

	有限公司								
4	牛昕光	8,458,200	0	8,458,200	7.16%	8,458,200	0	0	0
5	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	5,040,000	0	5,040,000	4.26%	5,040,000	0	0	0
6	张锡奎	4,236,400	0	4,236,400	3.58%	4,236,400	0	0	0
7	李旭阳	4,167,800	0	4,167,800	3.53%	4,167,800	0	0	0
8	刘天鹏	3,790,000	0	3,790,000	3.21%	3,790,000	0	0	0
9	西藏汇成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	0	3,600,000	3.05%	0	3,600,000	0	0
10	厦门市凤凰花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市汇富花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0,000	0	3,240,000	2.74%	0	3,240,000	0	0
合计		78,788,438	0.00	78,788,438	66.67%	71,948,438	6,84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张新生、牛昕光、张锡奎、李旭阳、刘天鹏与其他三名自然人股东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法人股东青岛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为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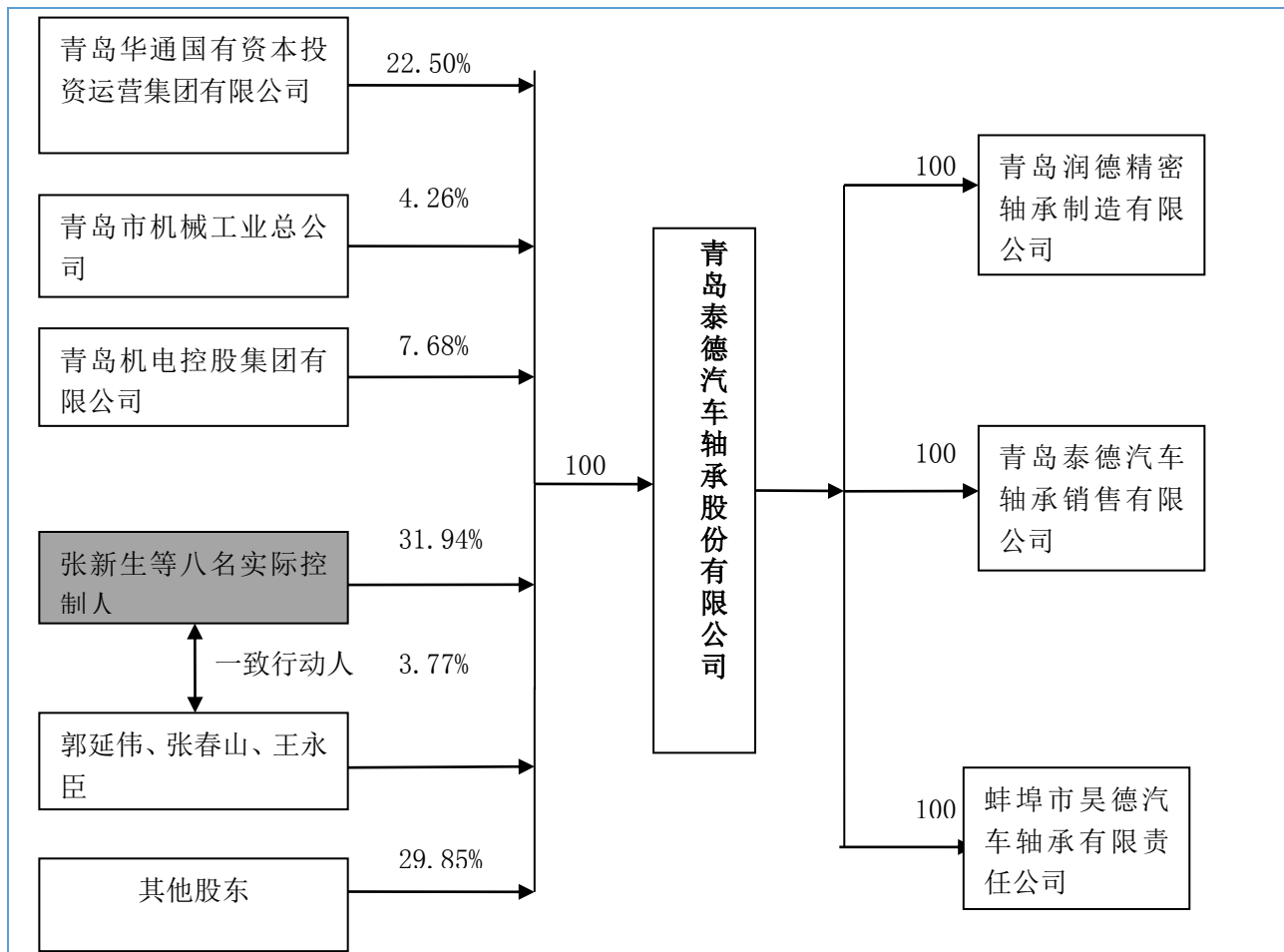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个持股超股本总额 50%的股东，也不存在单个股东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无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2011 年 7 月 15 日，张新生、牛昕光、刘天鹏、张锡奎、李旭阳、刘德春、杜世强、陈升儒等 8 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通过该协议，张新生等 8 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017 年 11 月 2 日，张新生等 8 位实际控制人经友好协商，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并增加了郭延伟、张春山、王永臣 3 位一致行动人，张新生等 8 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详见 2017 年 11 月 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续签一致行动协议并增加一致行动人的公告》（2017-032 号公告））。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张新生等 8 人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37,760,203 股，持股比例 31.94%，郭延伟、张春山、王永臣等 3 人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4,456,000 股，持股比例 3.77%，通过该协议，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张新生等 8 位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表决权的比例为 35.71%。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如下图所示：



1) 张新生，男，195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居民身份证号码为 370206195510****，经济管理专业，大专学历，经济师。1971 年 9 月至 1973 年 5 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任学徒；1973 年 6 月至 1978 年 10 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任总务科会计、食堂管理员；1978 年 11 月至 1984 年 6 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任团总支书记、团委书记；1984 年 7 月至 1986 年 8 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任三车间负责人、厂工会副主席；1986 年 9 月至 1988 年 7 月，受青岛轴承厂推荐，于全日制青岛市委党校（青岛行政管理学院）经济专业学习；1988 年 8 月至 1989 年 11 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任生产处处长；1989 年 12 月至 1997 年 7 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任副厂长；1997 年 8 月至 2001 年 11 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任党委书记；2000 年 1 月至 2001 年 12 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任厂长；200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4 月，就职于泰德有限，任董事长；2014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2) 牛昕光，男，196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居民身份证号码为 370206196208****，机制工艺专业，中专学历，2003 年 7 月中国海洋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研究生进修班结业，工程师。1981 年 8 月至 2001 年 11 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历任技术员、工艺科长、技术科长、

副总工程师、厂长助理、副厂长、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厂长；2001年12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泰德有限，任董事、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3) 张锡奎，男，196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居民身份证号码为310104196608****，机械制造工艺与装备专业，专科学历，工程师。1989年7月至2001年11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历任技术员、工艺科长、技术科长、新品车间主任；2001年12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泰德有限，任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7年4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4) 李旭阳，男，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居民身份证号码为370205196610****，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专科学历，工程师。1987年9月至2001年11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历任技术员、科长、处长；2001年12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泰德有限，任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5) 刘天鹏，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居民身份证号码为370205196511****，机械工程专业，专科学历，工程师。1985年9月至2001年11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团总支书记、生产部部长；2001年12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泰德有限，任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6) 刘德春，男，195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居民身份证号码为370206195501****，会审电算化专业，专科学历，助理会计师。1975年12月至2001年11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历任车间成本核算员、财务会计、财务处长、副总会计师；2001年12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泰德有限，任财务负责人；2014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7) 杜世强，男，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居民身份证号码为220104197003****，金属材料及焊接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1991年9月至1995年7月，就职于吉林省白山市轴承厂轴承研究所，任工艺研究室主任；1995年7月至2001年11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历任工程师、副科长、处长、副总工程师；2001年12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泰德有限，任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20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8) 陈升儒，男，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居民身份证号码为370206196311****，机制工艺专业，专科学历，工程师。1983年7月至1998年7月，就职于青岛轴承厂，历任磨加工车间技术员、技术科技术员、技术开发科副科长、技术科副科长、助理工程师、工程

师；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就职于青岛三能电力设备公司，任技术科工程师兼技术科科长；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就职于中集集团青岛冷藏箱有限公司，任设备工程师；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5 月，就职于青岛 4308 厂，任设备工程师；2003 年 5 月至 2014 年 4 月，就职于泰德有限，历任产品工程部经理、技术总监、总工程师、技术中心副主任；2014 年 4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19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技术顾问。

以上 8 位股东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即为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变动。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 保证 借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沧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0年3月20日	2021年3月19日	5.00%
2	抵押	青岛银	银行	5,000,000.00	2020年3月27日	2021年3月	5.00%

	保证借款	行股份有限公司李沧支行				26 日	
3	抵押保证借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沧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0 年 4 月 3 日	2021 年 4 月 2 日	5.00%
4	抵押保证借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沧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0 年 4 月 10 日	2021 年 4 月 9 日	5.00%
5	保证借款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胶州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0 年 7 月 30 日	2021 年 7 月 26 日	4.35%
6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11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4.30%
7	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	3.85%
8	保证借款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胶州支行		5,000,000.00	2021 年 8 月 10 日	2022 年 8 月 2 日	3.89%
9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000,000.00	2021 年 9 月 8 日	2022 年 9 月 8 日	4.30%
10	抵押	中国银		5,000,000.00	2021 年 3 月 25 日	2022 年 3 月	4.60%

	保证借款	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25 日	
11	抵押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5,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2 年 10 月 15 日	4.60%
12	保证借款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胶州支行		5,000,000.00	2021 年 4 月 14 日	2022 年 4 月 12 日	3.89%
13	保证借款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胶州支行		5,000,000.00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3.89%
14	保证借款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胶州支行		1,427,537.20	2021 年 7 月 19 日	2022 年 7 月 18 日	3.89%
15	抵押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5,000,000.00	2021 年 5 月 12 日	2022 年 5 月 12 日	4.60%
16	抵押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5,000,000.00	2021 年 7 月 19 日	2022 年 7 月 19 日	4.60%
合计	-	-	-	76,427,537.2	-	-	-

序号 10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偿还 5,000,000.00 元贷款。

序号 12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偿还 1,427,537.20 元贷款。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1 年 5 月 26 日	1	0	0
合计	1	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新生	董事长	男	1955 年 10 月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张春山	副董事长	男	1982 年 10 月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牛昕光	董事	男	1962 年 8 月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郭延伟	董事	男	1967 年 7 月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张良嘉	董事	男	1982 年 10 月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周宇	独立董事	男	1960 年 8 月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刘学生	独立董事	男	1974 年 11 月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宋登昌	监事会主席	男	1974 年 10 月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李蓓蓓	监事	女	1983 年 3 月	2021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赵海宁	监事	男	1963 年 4 月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15 日
王永臣	职工监事	男	1964 年 4 月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3 日
牛昕光	总经理	男	1962 年 8 月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3 日
张春山	副总经理	男	1982 年 10 月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3 日
杜世强	副总经理	男	1970 年 3 月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3 日
刘天鹏	副总经理	男	1965 年 11 月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3 日
李旭阳	副总经理	男	1966 年 10 月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3 日
郭延伟	总工程师	男	1967 年 7 月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3 日

刘德春	总会计师	男	1955 年 1 月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3 日
张锡奎	董事会秘书	男	1966 年 8 月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3 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监、高人员张新生、牛昕光、刘天鹏、张锡奎、李旭阳、刘德春、杜世强与自然人股东陈升儒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郭延伟、张春山、王永臣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与实际控制人保持一致行动，张新生与张春山为父子关系；董事张良嘉、监事李蓓蓓均由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委派。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新生	董事长	10,574,388	0	10,574,388	8.95%	0	0
张春山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16,000	0	2,016,000	1.70%	0	0
牛昕光	董事、总经理	8,458,200	0	8,458,200	7.16%	0	0
郭延伟	董事、总工程师	630,000	0	630,000	0.53%	0	0
张良嘉	董事	0	0	0	0%	0	0
周宇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刘学生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宋登昌	监事会主席	180,000	0	180,000	0.15%	0	0
李蓓蓓	监事	0	0	0	0%	0	0
赵海宁	监事	0	0	0	0%	0	0
王永臣	职工监事	1,810,000	0	1,810,000	1.53%	0	0
杜世强	副总经理	1,890,000	0	1,890,000	1.59%	0	0
刘天鹏	副总经理	3,790,000	0	3,790,000	3.21%	0	0
李旭阳	副总经理	4,167,800	0	4,167,800	3.52%	0	0

刘德春	总会计师	3,049,200	0	3,049,200	2.58%	0	0
张锡奎	董事会秘书	4,236,400	0	4,236,400	3.58%	0	0
合计	-	40,801,988	-	40,801,988	34.5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赵海宁	监事	离任	无	辞任
李蓓蓓	无	新任	监事	新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李蓓蓓，性别：女，1983年3月4日生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年8月-2016年1月任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一部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部长助理、副部长；2016年1月-2018年8月任青岛华通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部长、运营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18年8月-2020年5月任华通石川岛停车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市股权部副部长、资本运营中心副总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3	0	0	43
生产人员	282	35	6	311
销售人员	14	0	0	14

技术人员	78	0	3	75
财务人员	9	0	0	9
员工总计	426	35	9	45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6	6
本科	46	58
专科	83	84
专科以下	291	304
员工总计	426	45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与人才引进 报告期内新录用 9 名轴承专业本科毕业生，有利于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和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汽车行业发展现状，为保证满足市场交付能力，新增生产岗位人员 29 名。

2、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青岛市相关法律法规，与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或协议。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公司依法合规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五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相关税费。

3、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完善的培训体系，年初制定培训计划，分层次进行定期和不定期专业培训，培训形式内外结合。专业技术岗位参加行业技术交流、专业培训、客户技术交流、内部技术研讨会，提升专业技能。生产员工按计划每年进行操作技能、技术质量、安全生产、现场管理等方面培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年度考评一、二、三级星级员工表彰奖励。特种岗位严格执行相关部门培训要求，均已取得上岗资格。通过培训很好地提升了员工综合技能及归属感，为公司发展奠定了基础。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公司对所有退休职工均不负担任何费用。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司利民	新增	副总工程师	180,000	0	180,000
耿帅	新增	研发部经理助理	0	0	0
杨盛朋	无变动	主管	274,800	-100	274,700
邢元海	无变动	机修	174,600	-24,600	150,000

张道亮	无变动	主管	90,000	0	90,000
周明明	无变动	热处理	0	0	0
丁启京	无变动	主管	97,200	0	97,200
李大勇	无变动	班长	180,000	31,923	211,923
位永林	无变动	班长	185,400	-4,000	181,400
生瑞银	无变动	磨工	170,000	700	170,700
张仁龙	无变动	磨工	203,600	-7,600	196,000
崔俊金	无变动	磨工	178,200	-1,000	177,200
刘德义	无变动	磨工	0	0	0
豆福祥	无变动	磨工	0	0	0
于海连	无变动	磨工	0	0	0
董岩	离职	磨工	0	0	0
孙建春	无变动	车工	0	0	0
董文山	无变动	班长	90,000	9,200	99,200
刘永昆	无变动	班长	90,200	0	90,200
纪玉瑚	无变动	机修工	90,000	0	90,000
石杨传	无变动	管理员	0	0	0
于乐勤	无变动	磨工	0	0	0
宋兆建	无变动	磨工	180,000	115,000	295,000
胡永伟	无变动	装配工	0	0	0
林永战	无变动	维修	90,000	0	90,000
刘振华	无变动	班长	0	0	0
于秋丽	无变动	班长	0	0	0
丁福明	无变动	装配工	0	0	0
姜仕虎	无变动	工程师	0	0	0
王登现	无变动	工程师	180,000	15,031	195,031
倪翠翠	无变动	经理	0	0	0
李慧	无变动	业务员	0	0	0
王军	无变动	主管	180,000	0	180,000
宗成龙	无变动	业务员	0	0	0
褚延滨	无变动	仓管	0	0	0
柳俊腾	无变动	班长	0	0	0
王长增	无变动	车工	0	0	0
柳虹宇	无变动	班长	0	0	0
邹浩	无变动	组长	0	0	0
马宝华	无变动	组长	0	0	0
鄯宝峰	无变动	磨工	0	0	0
刘艳萍	无变动	装配工	0	0	0
王建强	无变动	磨工	0	0	0
迟继河	无变动	车工	0	0	0
高鹏	无变动	车工	0	0	0
朱月剑	无变动	磨工	0	0	0

吕书林	无变动	装配工	0	0	0
王娜娜	无变动	检验员	0	0	0
左臣云	无变动	班长	0	0	0
崔迪	无变动	销售内勤	0	0	0
李霞	无变动	检验员	0	0	0
王胜琛	无变动	工程师	0	0	0
赵金红	无变动	经理助理	0	0	0
赵彤	无变动	业务员	0	0	0
胡西佔	无变动	工程师	0	0	0
耿帅	无变动	经理助理	0	0	0
于乐建	无变动	维修	0	0	0
张正学	无变动	维修	0	0	0
张萌萌	无变动	工程师	0	0	0
周兴堂	无变动	管理员	0	0	0
赵贤明	无变动	会计	0	0	0
张海龙	无变动	主管	0	0	0
徐福东	无变动	主管	0	0	0
王杰	无变动	班长	0	0	0
刘闯	无变动	品质管理	0	0	0
段飞	无变动	班长	0	0	0
黄涛	无变动	采购员	0	0	0
丁荣军	无变动	班长	0	0	0
张家满	无变动	班长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见 2014 年 10 月 28 日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及 2021 年 12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报告期内新增司利民、耿帅两位核心技术人员。

2015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核心员工提名的议案》，认定杨盛朋、邢元海、张道亮、闫志庆、周明明、丁启京、李大勇、位永林、生瑞银、张仁龙、崔俊金、刘德义、豆福祥、于海连、董岩、孙建春、董文山、刘永昆纪玉瑚、石杨传、于乐勤、宋希亮、宋兆建、孙勤宝、胡永伟、刘超、林永战、刘振华、于秋丽、倪方龙、丁福明、姜仕虎、王登现、韩晋军、倪翠翠、李慧、王军、宗成龙三十八位同志为公司核心员工。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认定：褚延滨、柳俊腾、王长增、吴高超、柳虹宇、邹浩、马宝华、鄯宝峰、刘艳萍、王建强、迟继河、高鹏、朱月剑、吕书林、王娜娜、左臣云、崔迪、李霞、董丽娟、王胜琛、赵金红、赵彤、胡西佔、耿

帅、于乐建、张正学、张萌萌、周兴堂、赵贤明、张海龙、徐福东、王杰、刘闯、段飞、黄涛、丁荣军、张家满等 37 名员工为公司新增核心员工。

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计认定 75 位同志为公司核心员工，除宋希亮、孙勤宝、刘超、倪方龙、董丽娟、吴高超因个人原因自动离职外，闫志庆、韩晋军退休离职，报告期内除董岩离职外，其他核心员工保持稳定，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68 位核心人员持有公司 258.8554 万股普通股股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股份公司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治理结构，报告期根据北交所相关制度制定了新版《公司章程》、修订了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募集资金管理等公司治理制度、董事会设立独立董事。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制定了《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累计投票实施细则》等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维护包括中小股东的所有股东的参与权、知情权及表决权、质询权。公司还依据章程及治理机制，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管理、财务管控、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

本年度内，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程序、会议表决、会议决议合法合规，所有决议能够落实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要求，都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履行义务，承担责任及行使权利。规范运作意识有效改善，公司管理制度的执行力明显提高，补充完善了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和管理制度的有效性。

本年度内，公司运行合法合规，无违规事件发生。不存在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而未回避表决的情形，公司董事会领导制定公司战略目标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执行效果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能够充分维护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包括中小股东）、顾客、员工和社会公众等各方利益协调平衡，能够推动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公司将在此基础上，继续合法合规完善各项内控机制。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有完善财务、生产、采购、销售等内控管理制度，逐步形成了严格、完整的管理体系，能够保证公开披露的财务数据及其他重大信息的有效性、合法性及真实性，促进了公司运营效率提高和经营目标实现。本年度内公司重大决策均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未发现违法、违规及重大缺失。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为加快公司发展，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要求，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2021年12月2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草案）》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启用，同时原《公司章程》废止。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5	7	5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且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合法、规范履行权利、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五次股东大会、七次董事会、五次监事会，三会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三会召开合法、合规，严格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对外融资制度、独立董事制度、信息披露制度严谨决策，合规合法，保证公司运营规范有效，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年度内，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要求，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制定新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累计投票实施细则》，修订了三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治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和约束董、监、高人员行为。公司经营严格按照财务管控、风险控制、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基础管理制度有效运营，为降低管理风险和提升管理效率，公司报告期内对公司管理系统进行了梳理和再造，整合了财务、物流、供应链及人力资源业务流程，内控质量和效率有效改善。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丰富的信息化手段及见面会的形式，广泛深入的与投资者、债权人及社会各界沟通，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客观介绍公司情况，虚心听取各方面建议，有效提高沟通效率，取得良好效果。

一、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业务规范，及时披露定期报告、散会决议及其他重要信息的临时报告，保证股东、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的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年度内共接待 32 批次股东及投资者来访考察。

二、设立投资者专线电话（0532-84661798）及专用邮箱（zhangxikui@qdaide.com），公司网站开通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www.qdaide.com），保证通讯畅通，遵守信息披露制度，年度内共接听电话、接收邮件及微信共 96 人次，回答投资者的询问，记录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回复反馈意见。

三、投资者通过信箱向公司提出的问题，在保证符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时通过信箱回复及解答有关问题。

四、公司对投资者及投资机构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调研，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统一安排。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一) 资产独立

报告期内，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股份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 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协议，并根据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按期缴纳了上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三)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动作规范，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 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机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 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技术研发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董事会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营。

1、 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会计核算的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公司具体情况制定公司会计核算管理制度，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财务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和制度的指导下，规范财务管理，有序开展财务管理工作。

3、 风险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严格执行内部风险控制相关规定，有效评审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针对潜在风险存取预防性措施，做到事前预防、事中控制防范风险措施，报告期内未发生风险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现代企业管理规范，在公司生产经营中得到很好地执行，有效发挥了防范作用，报告期内未发生风险事项。公司内部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系统工程，需要不断改进和完善，更好地促进公司健康平稳发展。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 11 月 2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累计投票实施细则》，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已实施了网络投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2]251Z002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强 1 年	顾庆刚 1 年	蔺儒坤 1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2]251Z0021 号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德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德股份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

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泰德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附注五、3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泰德股份主要从事汽车轴承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2021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283,021,327.13 元。

由于收入确认对财务报表的公允反映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我们通过了解、评估并测试泰德股份自审批客户订单至销售交易入账的收入流程，判断管理层关键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我们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访谈管理层，了解和评估泰德股份的收入确认政策；

（3）我们针对销售收入进行了抽样测试，核对相关销售合同中控制权转移条款和客户领用并确认接收的单证等支持性文件；

（4）我们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6) 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评估销售收入与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泰德股份管理层对收入确认事项作出的会计处理是合理的。

(二)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应收账款”，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泰德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9,968,045.69 元，坏账准备余额 15,632,046.01 元，账面价值 104,335,999.68 元。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金融工具”，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泰德股份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管理层需要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风险进行评估，涉及到管理层估计和判断。鉴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涉及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和判断，对财务报表具有整体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对应收账款信用政策及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的判断等，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3)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复核和测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确认的合理性；

(4) 分析、计算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5)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及替代测试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6) 对超过信用期及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分析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 (7)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判断及估计。

四、其他信息

泰德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泰德股份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泰德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泰德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泰德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泰德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

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泰德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泰德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泰德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2]251Z0021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吴强（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顾庆刚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蔺儒坤

2022 年 3 月 17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9,074,991.76	62,477,539.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31,521,242.18	34,183,171.76
应收账款	五、3	104,335,999.68	93,830,690.97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23,748,527.68	26,518,416.75
预付款项	五、5	1,631,309.18	1,405,303.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129,992.58	140,840.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68,447,618.99	40,361,985.5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897,725.80	738,572.84
流动资产合计		281,787,407.85	259,656,521.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93,787,472.33	80,332,156.08
在建工程	五、10	10,300,953.17	911,190.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9,547,755.45	
无形资产	五、12	3,220,142.71	3,408,076.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719,654.36	569,068.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4,024,090.72	3,878,035.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5,625,875.73	5,120,603.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225,944.47	94,219,130.30
资产总计		409,013,352.32	353,875,651.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35,041,986.12	35,049,652.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7	20,142,235.66	14,982,460.89
应付账款	五、18	58,979,721.78	43,204,787.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9	234,839.92	150,025.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12,517,234.38	10,230,441.42
应交税费	五、21	2,401,431.85	2,445,424.56
其他应付款	五、22	14,083.24	78,477.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970,135.7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4	10,079,629.19	9,113,596.00
流动负债合计		140,381,297.84	115,254,866.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5	8,452,770.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6	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52,770.85	

负债合计		150,834,068.69	115,254,866.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7	118,206,000.00	118,20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21,289,881.43	21,289,881.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15,369,442.53	13,724,810.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0	103,313,959.67	85,400,093.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58,179,283.63	238,620,785.4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258,179,283.63	238,620,78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409,013,352.32	353,875,651.93

法定代表人：张新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德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金红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740,807.14	39,842,519.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160,164.98	29,696,486.96
应收账款	十四、1	96,143,390.56	86,443,692.10
应收款项融资		23,748,527.68	25,401,570.94
预付款项		1,486,659.20	1,254,662.56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2,638,839.51	12,310.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957,708.58	28,784,196.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38,831.18	696,969.57
流动资产合计		207,714,928.83	212,132,407.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820,823.20	19,633,811.58
固定资产		69,740,414.64	57,911,452.80
在建工程		9,847,413.35	911,190.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547,755.45	
无形资产		586,663.27	700,239.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9,654.36	569,068.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38,102.95	2,468,610.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05,605.73	5,045,603.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806,432.95	107,239,976.86
资产总计		344,521,361.78	319,372,384.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18,402.78	35,049,652.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142,235.66	14,982,460.89
应付账款		52,040,889.56	32,746,334.9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8,822,455.19	8,036,661.42
应交税费		340,810.93	724,264.26
其他应付款		7,156.32	15,659.81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34,839.92	150,025.6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0,135.70	
其他流动负债		10,325,529.19	6,126,911.20
流动负债合计		107,902,455.25	97,831,970.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452,770.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52,770.85	
负债合计		118,355,226.10	97,831,970.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8,206,000.00	118,20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89,881.43	21,289,881.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369,442.53	13,724,810.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300,811.72	68,319,721.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6,166,135.68	221,540,413.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4,521,361.78	319,372,384.7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83,021,327.13	218,750,687.61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283,021,327.13	218,750,687.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3,641,839.36	189,986,616.52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199,779,527.45	150,975,283.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2	2,004,019.47	2,434,132.30
销售费用	五、33	5,648,565.36	5,094,854.42
管理费用	五、34	19,974,195.33	17,510,506.33
研发费用	五、35	14,735,653.40	11,918,913.41
财务费用	五、36	1,499,878.35	2,052,927.00
其中：利息费用		1,260,355.52	2,055,068.70
利息收入		218,406.49	155,585.37
加：其他收益	五、37	551,128.71	5,315,450.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403,095.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92,931.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344,691.69	-153,599.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3,653,182.56	-1,173,440.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150,830.3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781,911.89	33,062,646.06
加：营业外收入	五、43	4,494.50	5,271.0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4	40,245.97	45,469.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746,160.42	33,022,447.7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5	4,367,062.26	3,234,961.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79,098.16	29,787,486.2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79,098.16	29,787,486.2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79,098.16	29,787,486.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379,098.16	29,787,486.2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5

法定代表人：张新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德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金红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280,198,545.79	238,529,252.82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222,865,830.63	179,006,589.48
税金及附加		1,497,063.14	1,859,322.66
销售费用		5,766,805.91	5,129,105.05
管理费用		18,142,546.60	16,241,263.99
研发费用		10,835,302.68	9,108,208.81
财务费用		977,648.78	2,040,830.22
其中：利息费用		949,961.74	2,055,068.70
利息收入		180,026.16	101,353.47

加：其他收益		279,300.00	5,198,153.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403,095.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931.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9,125.57	-259,325.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96,324.75	-1,173,440.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613.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92,584.19	29,219,484.37
加：营业外收入		4,494.50	5,271.01
减：营业外支出		23,000.00	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74,078.69	29,214,755.38
减：所得税费用		1,127,756.73	3,402,015.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46,321.96	25,812,739.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16,446,321.96	25,812,739.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446,321.96	25,812,739.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450,284.38	156,476,744.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44,324.40	1,203,828.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1)	2,925,029.70	5,551,88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619,638.48	163,232,456.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930,650.29	54,684,232.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033,936.17	46,976,892.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96,933.79	15,411,142.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2)	14,131,189.91	11,102,02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92,710.16	128,174,29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26,928.32	35,058,165.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03,095.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4,450.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450.09	30,403,09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700,011.43	3,773,926.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00,011.43	23,773,926.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55,561.34	6,629,169.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427,537.20	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27,537.20	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427,537.20	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77,633.68	19,809,282.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3)	2,908,392.4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13,563.36	64,809,282.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86,026.16	-29,809,282.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0.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14,659.18	11,878,052.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321,220.46	48,443,168.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06,561.28	60,321,220.46

法定代表人：张新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德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金红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937,539.78	160,999,483.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0,639.94	830,970.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59,483.72	13,062,18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097,663.44	174,892,63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111,603.03	103,311,299.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80,048.21	28,526,873.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61,249.72	11,478,949.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20,458.81	9,332,39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673,359.77	152,649,51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24,303.67	22,243,123.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3,095.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4,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00.00	30,403,09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13,056.30	3,345,346.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13,056.30	23,345,346.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8,656.30	7,057,749.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91,078.52	19,809,282.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8,392.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99,471.00	64,809,282.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99,471.00	-29,809,282.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13,823.63	-508,409.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86,200.29	38,194,609.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72,376.66	37,686,200.2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206,000.00				21,289,881.43				13,724,810.33		85,400,093.71		238,620,78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206,000.00				21,289,881.43				13,724,810.33		85,400,093.71		238,620,785.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44,632.20		17,913,865.96		19,558,498.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379,098.16		31,379,098.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44,632.20	-13,465,232.20			-11,820,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4,632.20	-1,644,632.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820,600.00		-11,820,6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8,206,000.00				21,289,881.43			15,369,442.53		103,313,959.67	258,179,283.63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206,000.00				21,289,881.43				11,143,536.35		75,924,781.41	226,564,199.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206,000.00				21,289,881.43				11,143,536.35		75,924,781.41	226,564,199.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1,273.98		9,475,312.30	12,056,586.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787,486.28	29,787,486.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81,273.98			-20,312,173.98	-17,730,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81,273.98			-2,581,273.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30,900.00	-17,730,9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8,206,000.00				21,289,881.43			13,724,810.33		85,400,093.71	238,620,785.47

法定代表人：张新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德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金红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206,000.00				21,289,881.43				13,724,810.33		68,319,721.96	221,540,413.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206,000.00			21,289,881.43				13,724,810.33		68,319,721.96	221,540,413.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4,632.20		2,981,089.76	4,625,721.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446,321.96	16,446,321.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44,632.20		-13,465,232.20	-11,820,6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644,632.20		-1,644,632.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820,600.00	-11,820,6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8,206,000.00			21,289,881.43			15,369,442.53			71,300,811.72	226,166,135.68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206,000.00				21,289,881.43				11,143,536.35		62,819,156.19	213,458,57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206,000.00			21,289,881.43			11,143,536.35	62,819,156.19	213,458,573.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1,273.98	5,500,565.77	8,081,839.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812,739.75	25,812,739.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81,273.98	-20,312,173.98	-17,730,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81,273.98	-2,581,273.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30,900.00	-17,730,9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8,206,000.00			21,289,881.43			13,724,810.33		68,319,721.96	221,540,413.7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系于 2014 年 5 月 19 日经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青岛泰德汽车轴承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00733531327B 号。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定向发行股票 1200 万股，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5）第 1059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股本变更为 5,500.00 万元。

2017 年 8 月，公司定向增发股票 500.00 万股，发行价 4.50 元/股，由西藏汇成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博顺天诚投资有限公司、青岛华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以货币出资方式认缴 900.00 万元、900.00 万元、450.00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本次增资事项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7）第 2050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股本变更为 6,000.00 万元。

2018 年 9 月，本公司定向增发股票 567.00 万股，发行价 8.30 元/股，由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市汇富花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黄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出资方式认缴 1,967.10 万元、1,494.00 万元、1245.00 万元，其中 567.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该出资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8]第 B2014 号验资报告。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股本变更为 11,820.6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新生。

注册地：青岛市李沧区兴华路 10 号。

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为汽车轴承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决议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青岛润德精密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润德	100.00	-
2	青岛泰德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泰德销售	100.00	-
3	蚌埠市昊德汽车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蚌埠昊德	100.00	-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无。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

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

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

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

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

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

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

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

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

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公允价值计量。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

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

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

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

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0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

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7 年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装修支出	3 年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

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

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空调器、涨紧器、水泵轴等汽车轴承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国内销售

A 寄售仓国内销售模式：公司将货物运至客户指定地点后，客户根据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进行对账，控制权转移，公司根据对账结果确认收入。

B 其他国内销售模式：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将产品运送至客户，客户根据收货情况，与公司进行对账，双方核对后，控制权转移，公司根据对账结果确认收入。

②国外销售

A 寄售仓出口销售模式：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在货物运至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领用后，控制权转移，公司根据客户领用的相关凭证确认收入。

B 其他出口销售模式：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在货物报关离岸后，控制权转移，公司根据出口报关相关单据确认收入。

26.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8.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收入和销售成本的差额作为销售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以下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

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A.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C.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1,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本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1,260,651.64	1,260,651.64
租赁负债	-	1,090,754.04	1,090,754.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69,897.60	169,897.6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1,260,651.64	1,260,651.64
租赁负债	-	1,090,754.04	1,090,754.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69,897.60	169,897.60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的销售额	13.00%、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青岛润德	25.00
泰德销售	25.00
蚌埠昊德	15.00

2.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

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本公司及以下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序号	单位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批准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期限
1	本公司	GR202037101593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 青岛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	2020.12.01	3年	自2020年1月起至2022年12月
2	蚌埠昊德	GR202034000046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安徽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	2020.8.17	3年	自2020年1月起至2022年12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规定，公司符合加计扣除条件的研究开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享受加计扣除优惠。本公司及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00万元但不超过3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泰德销售本期享受此优惠。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行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171.23	8,503.73
银行存款	43,800,390.05	60,312,716.73
其他货币资金	5,268,430.48	2,156,319.22
合计	49,074,991.76	62,477,539.68

其他货币资金中 5,108,740.16 元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159,690.32 元系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0,096,242.18	-	30,096,242.18	34,183,171.76	-	34,183,171.76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	75,000.00	1,425,000.00	-	-	-
合计	31,596,242.18	75,000.00	31,521,242.18	34,183,171.76	-	34,183,171.76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0,049,100.00	-	9,112,889.6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	10,049,100.00	-	9,112,889.6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596,242.18	100.00	-	-	31,596,242.18
1.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	4.75	75,000.00	5.00	1,425,000.00
2.银行承兑汇票	30,096,242.18	95.25	-	-	30,096,242.18
合计	31,596,242.18	100.00	75,000.00	0.24	31,521,242.18

(续上表)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183,171.76	100.00	-	-	34,183,171.76
1.商业承兑汇票	-	-	-	-	-
2.银行承兑汇票	34,183,171.76	100.00	-	-	34,183,171.76
合计	34,183,171.76	100.00	-	-	34,183,171.76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7,321,156.53	95,553,455.15
1 至 2 年	1,714,591.92	2,081,318.28
2 至 3 年	815,325.85	3,888,907.57
3 至 4 年	3,137,554.64	5,576,861.40
4 至 5 年	4,982,946.21	1,125,912.93
5 年以上	1,996,470.54	966,019.02
小计	119,968,045.69	109,192,474.35
减：坏账准备	15,632,046.01	15,361,783.38
合计	104,335,999.68	93,830,690.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613,136.23	7.18	8,613,136.23	100.00	
重庆比速云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013,092.10	2.51	3,013,092.10	100.00	-
宁波北仑金沃汽配有限公司	1,626,006.00	1.36	1,626,006.00	100.00	
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	1,432,115.35	1.19	1,432,115.35	100.00	-
重庆凯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049,303.24	0.87	1,049,303.24	100.00	-
重庆幻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126,708.54	0.94	1,126,708.54	100.00	-
上海信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20,000.00	0.18	220,000.00	100.00	
九江启元机电仪器有限公司	53,232.00	0.04	53,232.00	100.00	-

山东蒙沃变速器有限公司	41,057.56	0.03	41,057.56	100.00	-
九江己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121.43	0.03	41,121.43	100.00	
重庆科云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10,500.01	0.01	10,500.0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354,909.46	92.82	7,018,909.78	6.30	104,335,999.68
1.应收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	-	-	-	-
2.应收其他客户	111,354,909.46	92.82	7,018,909.78	6.30	104,335,999.68
合计	119,968,045.69	100.00	15,632,046.01	13.03	104,335,999.68

(续上表)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06,984.19	8.07	8,806,984.19	100.00	-
重庆比速云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013,092.10	2.76	3,013,092.10	100.00	-
宁波北仑金沃汽配有限公司	1,626,006.00	1.49	1,626,006.00	100.00	-
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	1,432,115.35	1.31	1,432,115.35	100.00	-
重庆凯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196,303.24	1.10	1,196,303.24	100.00	-
重庆幻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126,708.54	1.03	1,126,708.54	100.00	-
上海信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20,000.00	0.20	220,000.00	100.00	-
山东蒙沃变速器有限公司	68,113.52	0.06	68,113.52	100.00	-
九江启元机电仪器有限公司	53,232.00	0.05	53,232.00	100.00	-
九江己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121.43	0.04	41,121.43	100.00	-
北京华日海天商贸有限公司	17,592.00	0.02	17,592.00	100.00	-
重庆科云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10,500.01	0.01	10,500.01	100.00	-
河南安和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2,200.00	-	2,2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385,490.16	91.93	6,554,799.19	6.53	93,830,690.97
1.应收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	-	-	-	-
2.应收其他客户	100,385,490.16	91.93	6,554,799.19	6.53	93,830,690.97
合计	109,192,474.35	100.00	15,361,783.38	14.07	93,830,690.97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应收其他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7,321,156.53	5,366,057.53	5.00
1 至 2 年	1,714,591.92	171,459.19	10.00
2 至 3 年	815,325.85	244,597.76	30.00
3 至 4 年	503,497.72	251,748.86	50.00
4 至 5 年	76,455.00	61,164.00	80.00
5 年以上	923,882.44	923,882.44	100.00
合计	111,354,909.46	7,018,909.78	6.30

(续上表)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5,553,455.15	4,777,672.76	5.00
1 至 2 年	2,081,318.28	208,131.83	10.00
2 至 3 年	1,254,850.65	376,455.20	30.00
3 至 4 年	523,370.19	261,685.10	50.00
4 至 5 年	208,207.93	166,566.34	80.00
5 年以上	764,287.96	764,287.96	100.00
合计	100,385,490.16	6,554,799.19	6.53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金融工具。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06,984.19	-	193,847.96	-	8,613,136.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54,799.19	464,110.59	-	-	7,018,909.78
合计	15,361,783.38	464,110.59	193,847.96	-	15,632,046.01

(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嘉兴市益恒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9,852,009.54	8.21	492,600.48
上海金山易通汽车离合器有限公司	8,467,233.47	7.06	423,361.67
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8,285,496.80	6.91	414,274.84
Valeo Compresso rClutch(Thailand)Co.,Ltd.	7,068,555.46	5.89	353,427.77
苏州中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95,687.08	4.33	259,784.35
合计	38,868,982.35	32.40	1,943,449.11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23,748,527.68	26,518,416.75
应收账款	-	-
合计	23,748,527.68	26,518,416.75

(2) 应收票据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48,527.68	100.00	-	-	23,748,527.68
1.商业承兑汇票	-	-	-	-	-
2.银行承兑汇票	23,748,527.68	100.00	-	-	23,748,527.68
合计	23,748,527.68	100.00	-	-	23,748,527.68

(续上表)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518,416.75	100.00	-	-	26,518,416.75

1.商业承兑汇票	-	-	-	-
2.银行承兑汇票	26,518,416.75	100.00	-	26,518,416.75
合计	26,518,416.75	100.00	-	26,518,416.75

按银行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3) 报告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282,235.66	13,137,757.79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5,282,235.66	13,137,757.79

(4)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342,048.01	-	24,955,658.21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31,342,048.01	-	24,955,658.21	-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93,308.18	91.54	854,517.42	60.81
1 至 2 年	-	-	263,313.82	18.74
2 至 3 年	138,001.00	8.46	210,756.36	15.00
3 年以上	-	-	76,716.29	5.45
合计	1,631,309.18	100.00	1,405,303.8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法雷奥压缩机（长春）有限公司	530,000.00	32.49

无锡市锡珠轴承有限公司	152,891.66	9.37
昆山鑫展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38,001.00	8.46
张家港市汇光超声科技有限公司	79,709.99	4.89
青岛和依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1,118.73	3.13
合计	951,721.38	58.34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29,992.58	140,840.17
合计	129,992.58	140,840.17

(2)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36,834.29	148,252.82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99,000.00	99,000.00
小计	235,834.29	247,252.82
减：坏账准备	105,841.71	106,412.65
合计	129,992.58	140,840.17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代垫款项	52,289.80	46,449.50
修理费	99,000.00	99,000.00
应收出口退税款	34,544.49	101,803.32
备用金	50,000.00	-

小计	235,834.29	247,252.82
减：坏账准备	105,841.71	106,412.65
合计	129,992.58	140,840.17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36,834.29	6,841.71	129,992.58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99,000.00	99,000.00	-
合计	235,834.29	105,841.71	129,992.58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834.29	5.00	6,841.71	129,992.58
1.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	-	-
2.应收其他款项	136,834.29	5.00	6,841.71	129,992.58
合计	136,834.29	5.00	6,841.71	129,992.58

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000.00	100.00	99,0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1.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	-	-
2.应收其他款项	-	-	-	-
合计	99,000.00	100.00	99,000.00	-

B.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48,252.82	7,412.65	140,840.17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99,000.00	99,000.00	-

合计	247,252.82	106,412.65	140,840.17
----	------------	------------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252.82	5.00	7,412.65	140,840.17
1.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	-	-
2.应收其他款项	148,252.82	5.00	7,412.65	140,840.17
合计	148,252.82	5.00	7,412.65	140,840.17

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000.00	100.00	99,0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1.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	-	-
2.应收其他款项	-	-	-	-
合计	99,000.00	100.00	99,000.00	-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金融工具。

④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412.65	-	570.94	-	105,841.71
合计	106,412.65	-	570.94	-	105,841.71

⑤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苏州工业园区中瑞炉业有限公司	维修费	99,000.00	5 年以上	41.98	99,000.00

靳晓东	备用金	50,000.00	1 年以内	21.20	2,500.00
应收出口退税款	应收出口退税款	34,544.49	1 年以内	14.65	1,727.22
代缴社保	代垫款项	27,412.06	1 年以内	11.62	1,370.60
代缴个税	代垫款项	14,637.74	1 年以内	6.21	731.89
合计		225,594.29		95.66	105,329.71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85,570.12	924,256.73	1,561,313.39	1,408,561.31	924,256.73	484,304.58
在产品	25,208,970.92	-	25,208,970.92	11,146,282.23	-	11,146,282.23
库存商品	22,017,283.74	3,668,342.93	18,348,940.81	12,790,901.73	1,869,538.39	10,921,363.34
发出商品	10,899,239.90	833,175.41	10,066,064.49	15,474,152.22	1,116,332.01	14,357,820.21
委托加工物资	13,262,329.38	-	13,262,329.38	3,496,849.10	44,633.89	3,452,215.21
合计	73,873,394.06	5,425,775.07	68,447,618.99	44,316,746.59	3,954,761.02	40,361,985.5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24,256.73	-	-	-	-	924,256.73
库存商品	1,869,538.39	3,009,420.99		1,210,616.45	-	3,668,342.93
发出商品	1,116,332.01	643,761.57		926,918.17	-	833,175.41
委托加工物资	44,633.89	-		44,633.89	-	-
合计	3,954,761.02	3,653,182.56		2,182,168.51	-	5,425,775.07

存货 2021 年末金额较 2020 年末金额增长 69.58%，主要系①本期产销量大幅增长，期末备货量增加；②本期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大幅上涨，单位成本提高。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交或多交企业所得税	489,851.71	638,252.48
预交或多交增值税	2,213.73	100,320.36
预付募集资金费用	2,405,660.36	-

合计	2,897,725.80	738,572.84
----	--------------	------------

9.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93,787,472.33	80,332,156.0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93,787,472.33	80,332,156.08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761,581.71	133,398,764.88	3,682,161.76	3,475,120.36	161,317,628.71
2.本期增加金额	164,500.28	24,631,550.35	15,398.23	613,971.14	25,425,420.00
(1)购置	164,500.28	18,058,099.01	15,398.23	613,971.14	18,851,968.66
(2)在建工程转入		6,573,451.34			6,573,451.34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507,256.72			4,507,256.72
(1)处置或报废		4,507,256.72			4,507,256.72
(2)转入在建工程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926,081.99	153,523,058.51	3,697,559.99	4,089,091.50	182,235,791.99
二、累计折旧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3,736,578.35	71,603,729.02	2,751,595.04	2,893,570.22	80,985,472.63
2.本期增加金额	938,728.42	10,030,226.7	292,523.77	227,725.47	11,489,204.36
(1)计提	938,728.42	10,030,226.7	292,523.77	227,725.47	11,489,204.36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026,357.33			4,026,357.33
(1)处置或报废		4,026,357.33			4,026,357.33
(2)转入在建工程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4,675,306.77	77,607,598.39	3,044,118.81	3,121,295.69	88,448,319.66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6,250,775.22	75,915,460.12	653,441.18	967,795.81	93,787,472.33
2.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7,025,003.36	61,795,035.86	930,566.72	581,550.14	80,332,156.08

- ② 截至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③ 截至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④ 截至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⑤ 截至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⑥ 本期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类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0,300,953.17	911,190.24
工程物资	-	-
合计	10,300,953.17	911,190.24

(2)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390,776.18	-	9,390,776.18	48,358.38	-	48,358.38
在安装设备	910,176.99	-	910,176.99	862,831.86	-	862,831.86

合计	10,300,953.17	-	10,300,953.17	911,190.24	-	911,190.24
----	---------------	---	---------------	------------	---	------------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0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2021年12月 31日
技术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3,420.38	48,358.38	9,342,417.80	-	-	9,390,776.18
在安装设备	-	862,831.86	6,620,796.47	6,573,451.34		910,176.99
合计		911,190.24	15,963,214.27	6,573,451.34		10,300,953.17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技术研发中心建 设项目	27.46	未完工	-	-	-	自筹
在安装设备						
合计			-	-	-	

(3) 在建工程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增长 1,030.49%，主要系本期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开工建设所致。

11.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会计政策变更	1,260,651.64	1,260,651.64
2021 年 1 月 1 日	1,260,651.64	1,260,651.64
2.本期增加金额	9,586,672.62	9,586,672.62
3.本期减少金额	1,260,651.64	1,260,651.64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9,586,672.62	9,586,672.62
二、累计折旧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会计政策变更	-	-
2021 年 1 月 1 日	-	-
2.本期增加金额	219,010.27	219,010.27
3.本期减少金额	180,093.10	180,093.10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38,917.17	38,917.1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会计政策变更	-	-
2021 年 1 月 1 日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1,260,651.64	1,260,651.64
2.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547,755.45	9,547,755.45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3,494,782.00	1,135,761.44	4,630,543.44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4) 在建工程转入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3,494,782.00	1,135,761.44	4,630,543.44
二、累计摊销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786,945.52	435,521.89	1,222,467.41
2.本期增加金额	74,357.04	113,576.28	187,933.32
(1) 计提	74,357.04	113,576.28	187,933.32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861,302.56	549,098.17	1,410,400.73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2,633,479.44	586,663.27	3,220,142.71
2.2020 年 12 月 31 日	2,707,836.48	700,239.55	3,408,076.03

(2) 本期无未办理产权证的无形资产情况

(3) 本期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支出	569,068.61	628,329.35	477,743.60	-	719,654.36
合计	569,068.61	628,329.35	477,743.60	-	719,654.36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25,775.07	979,552.04	3,954,761.02	593,214.15
信用减值准备	15,812,887.72	2,339,938.26	15,468,196.03	2,299,698.2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86,804.21	404,600.42	679,836.72	92,271.10
递延收益	2,000,000.00	300,000.00	-	-
可抵扣亏损	-	-	3,571,409.87	892,852.47
合计	24,925,467.00	4,024,090.72	23,674,203.64	3,878,035.94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预付设备款	5,625,875.73	5,120,603.40
合计	5,625,875.73	5,120,603.40

16. 短期借款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15,000,000.00
小计	35,000,000.00	35,000,000.00
应计利息	41,986.12	49,652.78
合计	35,041,986.12	35,049,652.78

17. 应付票据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142,235.66	14,982,460.89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20,142,235.66	14,982,460.89

应付票据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增长 34.44%，主要系本期采购增加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18.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及加工费	57,970,529.11	42,605,576.97
应付运费	315,710.98	107,116.77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693,481.69	492,093.79
合计	58,979,721.78	43,204,787.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青岛永鑫得工贸有限公司	402,000.46	尚未结算
合计	402,000.46	

应付账款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增长 36.51%，主要系本期采购增加应付货款

增加所致。

19. 合同负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234,839.92	150,025.64
合计	234,839.92	150,025.64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0,230,441.42	58,509,005.40	56,299,344.54	12,440,102.2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821,222.36	3,744,090.26	77,132.10
三、辞退福利	-			
合计	10,230,441.42	62,330,227.76	60,043,434.80	12,517,234.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30,441.42	54,766,412.87	52,602,846.52	12,394,007.77
二、职工福利费	-	403,225.85	403,225.85	
三、社会保险费	-	1,911,065.72	1,864,971.21	46,094.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847,074.36	1,803,196.82	43,877.54
工伤保险费	-	63,991.36	61,774.39	2,216.97
生育保险费	-			
四、住房公积金	-	1,324,776.04	1,324,776.0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03,524.92	103,524.92	
六、商业保险	-			
七、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八、其他	-			
合计	10,230,441.42	58,509,005.40	56,299,344.54	12,440,102.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3,674,544.05	3,600,645.03	73,899.02

2.失业保险费	-	146,678.31	143,445.23	3,233.08
合计	-	3,821,222.36	3,744,090.26	77,132.10

21. 应交税费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41,327.72	1,839,786.64
企业所得税	1,561,227.56	182,00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185.51	143,979.90
教育费附加	44,282.47	61,705.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677.55	41,137.14
印花税	5,932.20	22,449.62
土地使用税	42,361.00	42,361.00
房产税	88,339.04	88,339.04
个人所得税	19,872.20	10,373.57
其他	5,226.60	13,288.02
合计	2,401,431.85	2,445,424.56

22.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4,083.24	78,477.64
合计	14,083.24	78,477.64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项	4,895.00	72,208.17
预提费用	2,261.32	1,691.64
其他	6,926.92	4,577.83
合计	14,083.24	78,477.64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0,135.70	-
合计	970,135.70	-

24.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30,529.19	706.40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10,049,100.00	9,112,889.60
合计	10,079,629.19	9,113,596.00

25. 租赁负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11,667,272.06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244,365.51	-
小计	9,422,906.55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0,135.70	-
合计	8,452,770.85	-

26. 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21 中央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项目（“重点小巨人”）	-	2,000,000.00	-	-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2,000,000.00	-	-	2,000,000.00	

27. 股本

股东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8,206,000.00	-	-	-	-	-	118,206,000.00
合计	118,206,000.00	-	-	-	-	-	118,206,000.00

28. 资本公积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1,289,881.43	-	-	21,289,881.43
合计	21,289,881.43	-	-	21,289,881.43

29. 盈余公积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724,810.33	1,644,632.20	-	15,369,442.53
合计	13,724,810.33	1,644,632.20	-	15,369,442.53

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4,337,971.85	84,540,304.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937,878.14	-8,615,523.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5,400,093.71	75,924,781.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79,098.16	29,787,486.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44,632.20	2,581,273.98
提取储备基金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820,600.00	17,730,9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313,959.67	85,400,093.71

注：因前期差错更正，影响2020年初未分配利润-8,615,523.36元，影响2021年初未分配利润-8,937,878.14元，详见附注十三、1。

3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2,695,670.94	199,702,632.39	218,161,654.18	150,594,628.13
其他业务	325,656.19	76,895.06	589,033.43	380,654.93
合计	283,021,327.13	199,779,527.45	218,750,687.61	150,975,283.06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空调器系列轴承	198,370,481.39	129,446,108.93	145,822,634.85	91,465,504.77
涨紧器系列轴承	50,831,402.94	40,761,201.26	43,689,692.92	33,956,218.85
水泵轴系列轴承	27,421,402.09	23,865,945.41	24,131,643.40	20,598,534.92
托架轴承	1,994,999.63	1,385,927.47	495,787.69	460,658.98

其他	4,077,384.89	4,243,449.32	4,021,895.32	4,113,710.61
合计	282,695,670.94	199,702,632.39	218,161,654.18	150,594,628.13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231,903,168.76	163,188,661.00	180,625,992.79	125,094,989.17
国外	50,792,502.18	36,513,971.39	37,535,661.39	25,499,638.96
合计	282,695,670.94	199,702,632.39	218,161,654.18	150,594,628.13

(4)营业收入 2021 年度金额较 2020 年度金额增长 29.38%，主要系上期受新冠疫情影响，基数较低，本期疫情恢复，下游市场需求旺盛，产销量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2021 年度金额较 2020 年度金额增长 32.33%，主要系①上期受新冠疫情影响，基数较低，本期疫情恢复，下游市场需求旺盛，产销量增长；②本期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大幅上涨，单位材料成本提高。

3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6,265.07	830,007.35
教育费附加	301,887.98	355,717.42
地方教育费	199,414.55	237,144.97
印花税	133,155.50	88,069.86
房产税	375,693.58	314,378.08
土地使用税	169,444.00	156,735.70
其他税费	58,158.79	452,078.92
合计	2,004,019.47	2,434,132.30

33. 销售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3,346,519.09	2,602,392.61
业务招待费	848,915.72	530,674.32
办公费	11,721.57	101,015.60
三包维修费	213,479.09	844,341.82
保险费	33,086.75	170,265.11

仓储费	286,556.28	122,673.22
广告宣传费	17,821.78	22,703.87
交通差旅费	347,874.99	219,551.85
佣金	381,312.60	295,570.51
其他费用	161,277.49	185,665.51
合计	5,648,565.36	5,094,854.42

34. 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工资薪金	12,314,463.03	12,102,137.63
办公费	953,692.90	428,980.62
招待费	1,186,592.39	298,219.60
差旅费	647,033.71	352,585.30
折旧费	915,654.24	745,241.15
无形资产摊销	113,576.28	107,492.18
租赁费	-	169,580.28
中介机构费用	2,465,048.34	1,654,041.37
修理费	158,760.84	208,465.96
物料消耗费	420,912.03	458,334.03
会务费、展费	47,200.01	107,560.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7,743.60	591,934.55
保险费	39,699.50	48,388.56
其他	233,818.46	237,544.73
合计	19,974,195.33	17,510,506.33

35. 研发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材料费用	4,961,271.15	4,532,547.91
人工费用	9,153,145.54	6,926,118.75
折旧费用	442,701.04	403,281.57
其他	178,535.67	56,965.18
合计	14,735,653.40	11,918,913.41

36.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1,260,355.52	2,055,068.7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61,988.50	-
减：利息收入	218,406.49	155,585.37
利息净支出	1,041,949.03	1,899,483.33
汇兑净损失	360,425.89	126,250.88
银行手续费	56,850.62	27,094.92
其他	40,652.81	97.87
合计	1,499,878.35	2,052,927.00

37. 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550,694.08	5,315,450.51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与资产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550,694.08	5,315,450.51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434.63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434.63		
合计	551,128.71	5,315,450.51	

38. 投资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403,095.89
合计	-	403,095.89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92,931.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合计	-	-92,931.51

4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70,262.63	-154,124.1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5,0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70.94	524.47
合计	-344,691.69	-153,599.66

4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653,182.56	-1,173,440.26
合计	-3,653,182.56	-1,173,440.26

4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50,830.34	-
其中：固定资产	-150,830.34	-
无形资产	-	-
合计	-150,830.34	-

4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	-
其他	4,494.50	5,271.01	4,494.50
合计	4,494.50	5,271.01	4,494.50

4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5,245.97	30,469.37	25,245.97
对外捐赠	5,000.00	15,000.00	5,000.00
其他	10,000.00		10,000.00
合计	40,245.97	45,469.37	40,245.97

4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13,117.04	4,080,322.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6,054.78	-845,361.14
合计	4,367,062.26	3,234,961.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35,746,160.42	33,022,447.7
所得税税率 (%)	15.00	15.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61,924.06	4,953,367.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53,292.95	-436,661.3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2,793.31	58,517.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加计扣除影响	-2,210,948.06	-1,340,261.91
所得税费用	4,367,062.26	3,234,961.42

4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2,702,128.71	5,315,450.51
往来款及备用金	-	75,576.77
利息收入	218,406.49	155,585.37
其他	4,494.50	5,271.01
合计	2,925,029.70	5,551,883.6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往来款项	120,234.70	14,155.43
付现费用	13,995,955.21	11,072,868.51
其他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4,131,189.91	11,102,023.94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为发行证券、债券而支付的审计、咨询费等	2,550,000.00	-
偿还租赁负债所支付的现金	358,392.48	-
合计	2,908,392.48	-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379,098.16	29,787,486.28
加: 信用减值损失	344,691.69	153,599.66
资产减值损失	3,653,182.56	1,173,440.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489,204.36	10,835,559.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19,010.27	-
无形资产摊销	187,933.32	181,849.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7,743.60	591,934.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830.34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45.97	30,469.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92,931.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71,781.41	2,181,319.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03,095.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054.78	-845,361.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38,815.98	-677,367.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03,476.88	-21,174,966.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416,554.28	13,130,366.3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26,928.32	35,058,165.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806,561.28	60,321,220.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321,220.46	48,443,168.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14,659.18	11,878,052.4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43,806,561.28	60,321,220.46
其中：库存现金	6,171.23	8,503.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800,390.05	60,312,716.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06,561.28	60,321,220.46

4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268,430.48	票据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15,282,235.66	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30,968,322.60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633,479.44	抵押借款
合计	54,152,468.18	

49.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中央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项目（“重点小巨人”）	2,000,000.00	递延收益	-	-	
合计	2,000,000.00		-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
----	----	------	-------------	----------

	表列报项目	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财政补贴以工代训	-	78,500.00	-	其他收益
稳岗就业补贴款	-	100,000.00	73,000.00	其他收益
高企认证	-	150,000.00	-	其他收益
企业开拓市场项目资金	-	26,800.00	-	其他收益
就业补助	-	9,004.08	-	其他收益
工业互联网培训补贴	-	4,000.00	-	其他收益
失业保险返还	-	2,921.00	-	其他收益
青岛市专利导航	-	150,000.00	-	其他收益
企业贯标认证	-	20,000.00	-	其他收益
社保服务中心返还失业保险费	-	9,469.00	14,605.00	其他收益
2020 年第二批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	-	920,000.00	其他收益
2020 年第三批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	-	920,000.00	其他收益
2020 年第一批青岛市创新平台奖补资金	-	-	500,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国家级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定奖励	-	-	500,000.00	其他收益
2020 年第二批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	-	-	250,000.00	其他收益
2020 年第四批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	-	-	250,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技术创新重点项目	-	-	4,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青岛市互联网工业“555”项目	-	-	100,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青岛市工程研究中心	-	-	300,000.00	其他收益
2019 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	-	658,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	-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青岛市技术创新中心认定奖励	-	-	300,000.00	其他收益
科技成果标准化评价奖励	-	-	150,000.00	其他收益
李沧就业服务中心补贴	-	-	53,695.69	其他收益
中央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补助	-	-	47,807.88	其他收益

资金					
第一季度税收前 100 强中“四上”企业奖励	-	-	-	40,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助	-	-	-	29,691.94	其他收益
社保一次性吸纳补贴	-	-	-	3,000.00	其他收益
政府扶持基金项目	-	-	-	1,650.00	其他收益
贷款贴息	-	-	151,000.00	-	财务费用
合计	-	-	701,694.08	5,315,450.51	

50.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银行存款			2.37
其中：美元	0.36	6.3757	2.30
欧元	0.01	7.2197	0.07
应收账款			3,647,420.48
其中：美元	356,481.13	6.3757	2,272,816.75
欧元	190,396.24	7.2197	1,374,603.73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岛润德	青岛	青岛	工业制造业	100.00	-	投资成立
泰德销售	青岛	青岛	商业流通企业	100.00	-	投资成立
蚌埠昊德	蚌埠	蚌埠	工业制造业	100.00	-	投资成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

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总经办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总经办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

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2.40%（比较期：41.5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5.66%（比较：100.00%）。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5,041,986.12	-	-	-	35,041,986.12
应付票据	20,142,235.66	-	-	-	20,142,235.66
应付账款	58,979,721.78	-	-	-	58,979,721.78
其他应付款	14,083.24	-	-	-	14,083.24

（续上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5,049,652.78	-	-	-	35,049,652.78
应付票据	14,982,460.89	-	-	-	14,982,460.89
应付账款	43,204,787.53	-	-	-	43,204,787.53
其他应付款	78,477.64	-	-	-	78,477.64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衍生金融资产	-	-	-	-
（2）银行理财产品	-	-	-	-
（二）应收款项融资	-	-	23,748,527.68	23,748,527.68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衍生金融负债	-	-	-	-

本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估值技术采用现金流量折现，输入值为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等。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应收款项融资,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将这部分应收款项在其到期之前通过背书转让或贴现的方式收回其合同现金流量，鉴于这些应收款项属于流动资产，其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票据背书的前后手双方均认可按票据的面值抵偿等额的应收应付账款，因此可以近似认为该等应收款项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扣减按预期信用风险确认的坏账准备后的余额，即公允价值基本等于其摊余成本。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2011年7月15日，张新生、牛昕光、刘天鹏、张锡奎、李旭阳、刘德春、杜世强、陈升儒8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通过该协议，张新生等8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017年11月2日，张新生等8位实际控制人经友好协商，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并增加了郭延伟、张春山、王永臣3位一致行动人，张新生等8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公司在中国境内资本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满36个月时终止。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00% 以上股东
青岛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00% 以上股东
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	持股 5.00% 以上股东
张新生	董事长
牛昕光	董事、总经理
杜世强	董事、副总经理
郭延伟	董事、总工程师
宋登昌	监事会主席
张锡奎	董事会秘书
刘天鹏	副总经理
李旭阳	副总经理
王永臣	职工代表监事
张春山	副董事长
刘德春	财务负责人
刘学生	独立董事
周宇	独立董事
青岛汇德密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德密封）	本公司供应商，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牛昕光的配偶赵璵在该公司任职出纳、副总经理李旭阳的配偶于红在该公司任职会计

4.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汇德密封	密封圈、配件、辅助工程及维修	6,070,290.40	5,468,154.07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20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	房产、土地	214,897.60	162,780.28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人	借款条件	担保金额	担保开始日	担保结束日	借款金额	借款日	约定还款日	是否履行完毕
张新生、李福珍	抵押+保证	25,000,000.00	2020/3/20	2023/4/9	5,000,000.00	2020/3/20	2021/3/19	是
					5,000,000.00	2020/3/27	2021/3/26	
					5,000,000.00	2020/4/3	2021/4/2	
					5,000,000.00	2020/4/10	2021/4/9	
张新生、李福珍、牛昕光、赵瑛、李旭阳、于红、张锡奎、张红艳	保证	5,000,000.00	2020/11/12	2023/11/12	5,000,000.00	2020/11/12	2021/11/12	是
张新生、李福珍、牛昕光、赵瑛	保证	10,000,000.00	2020/7/30	2024/8/2	5,000,000.00	2020/7/30	2021/7/26	是
					5,000,000.00	2021/8/10	2022/8/2	否
张新生、李福珍	保证	10,000,000.00	2020/11/11	2023/11/11	5,000,000.00	2020/11/11	2021/11/11	是
					5,000,000.00	2021/9/8	2022/9/8	否
张新生、李福珍、牛昕光、赵瑛、李旭阳、于红、张锡奎、张红艳	抵押+保证	15,000,000.00	2021/3/25	2025/10/13	5,000,000.00	2021/3/25	2022/3/25	是
					5,000,000.00	2021/10/15	2022/10/15	否
张新生、李福珍、牛昕光、赵瑛	保证	10,000,000.00	2021/4/14	2025/5/30	5,000,000.00 (注)	2021/4/14	2022/4/12	否
					5,000,000.00	2021/5/31	2022/5/30	
					1,427,537.20	2021/7/19	2022/7/18	
张新生、李福珍	抵押+保证	15,000,000.00	2021/5/12	2025/7/19	5,000,000.00	2021/5/12	2022/5/12	否
					5,000,000.00	2021/7/19	2022/7/19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偿还 1,427,537.20 元贷款。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733,589.51	5,758,042.58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	-	-	45,000.00	-

预付款项	汇德密封	24,719.69	-	223,928.66	-
------	------	-----------	---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汇德密封	2,207,229.54	1,632,997.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	970,135.70	-
租赁负债	青岛市机械工业总公司	7,838,193.50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会计差错更改的项目	具体内容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影响数
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客户上海信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出现资金困难，经公司多次催要仍未偿还，基于相关情况判断，于 2019 年末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未分配利润-期初	-117,147.00
		信用减值损失	137,820.00
		所得税费用	20,673.00
票据重分类	将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还原调整	应收票据	21,045,413.97
		应收款项融资	-11,932,524.37
		其他流动负债	9,112,889.60
收入结算滞后，跨期调整	公司与部分客户对账结算确认收入，根据结算单对应的期间，对收入进行调整	应收账款	7,065,904.41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353,295.23
		存货	-5,660,259.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94.28

		应交税费	917,996.45
		未分配利润-期初	524,467.25
		未分配利润	187,347.02
		营业收入	1,033,157.17
		营业成本	1,370,319.53
		信用减值损失	-59,449.66
		所得税费用	-59,491.79
贸易方式更正	公司与客户泰国法雷奥约定，由客户于公司厂区自提并报关，故报关单上贸易方式显示为 FOB 或 EXW，公司根据报关单上的贸易方式于出口报关完成时确认收入。但经查证客户回款记录，实际于客户使用时结算，对收入进行调整。	应收账款	-3,367,501.56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68,375.08
		存货	2,576,80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56.26
		应交税费	-118,604.36
		未分配利润-期初	-937,101.24
		未分配利润	-528,972.56
		营业收入	2,284,910.83
		营业成本	1,690,513.88
		信用减值损失	-114,245.54
		所得税费用	72,022.73
薪酬跨期	公司工资及奖金于实际发放时计提，导致工资及奖金计提跨期	存货	1,979,256.67
		应付职工薪酬	9,194,441.42
		应交税费	-1,031,155.31
		未分配利润-期初	-4,910,086.72
		未分配利润	-6,184,029.44
		营业成本	2,786,826.71
		销售费用	14,029.54
		管理费用	-1,321,909.43
		所得税费用	-205,004.10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重新测算存货可收回净值，补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3,057,80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8,670.98
		未分配利润-期初	-2,934,910.37
		未分配利润	-2,599,135.52
		营业成本	-1,344,294.22

		资产减值损失	-949,264.99
		所得税费用	59,254.38
运费跨期	根据发货计提运费	应付账款	107,116.77
		应交税费	-16,067.52
		未分配利润-期初	-179,514.50
		未分配利润	-91,049.25
		销售费用	-104,076.76
		所得税费用	15,611.51
利息跨期	根据借款合同计提利息	应交税费	-7,447.92
		应付利息	49,652.78
		未分配利润-期初	-62,021.67
		未分配利润	-42,204.86
		财务费用	-23,313.89
		所得税费用	3,497.08
薪酬重分类	根据员工所属部门，对薪酬进行重分类	营业成本	1,176,277.75
		销售费用	1,747,061.55
		管理费用	-2,923,339.30
往来重分类	根据款项性质进行重分类	应收账款	-20,976.60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048.83
		预付款项	-6,206,65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83,435.26
		应付账款	-223,215.95
		合同负债	-20,976.60
		未分配利润	891.51
		信用减值损失	1,048.83
		所得税费用	157.32
中介费用跨期	根据合同调整费用所属期间	预付款项	117,924.53
		应交税费	17,688.68
		未分配利润	100,235.85
		管理费用	-117,924.53
		所得税费用	17,688.68

政府补助重分类	根据收到的款项性质进行重分类	管理费用	29,691.94
		其他收益	261,800.51
		营业外收入	-232,108.57
费用重分类	根据费用性质进行重分类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85.28
		管理费用	15,785.28
		投资收益	92,931.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2,931.51
所得税汇算清缴	根据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进行纳税调整	应交税费	18,909.54
		未分配利润-期初	43,869.03
		未分配利润	-18,909.54
		所得税费用	62,778.57
内部公司对账调整	调整对账差异	其他流动资产	99,379.07
		应付账款	99,379.07
		未分配利润-期初	88,902.55
		营业成本	104,591.24
		所得税费用	-15,688.69
减值准备计算错误	调整账龄划分错误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9,01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2.44
		未分配利润	7,663.92
		信用减值损失	9,016.36
		所得税费用	1,352.44
递延所得税计算错误	子公司适用税率错误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40.59
		未分配利润-期初	-14,571.28
		未分配利润	-21,440.59
		所得税费用	6,869.31
合并抵消	调整合并抵消差异	应收账款	-99,379.07
		存货	311.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52.21
		应付账款	-99,379.07
		应交税费	-0.01
		未分配利润-期初	-28,083.76
		未分配利润	-4,540.56

		营业成本	47,407.58
		销售费用	-47,719.22
		所得税费用	-23,231.56
汇兑损益调整	调整汇兑损益	应收账款	1,761.47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8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
		应交税费	88.07
		未分配利润	1,589.73
		财务费用	-1,761.47
		信用减值损失	-88.07
		所得税费用	83.67
执行新收入准则, 运费重分类	执行新收入准则, 运费重分类	营业成本	1,534,362.29
		销售费用	-1,534,362.29
应交税费重分类	应交税费重分类	其他流动资产	1,036,768.32
		应交税费	1,036,768.32
供应商三包退货重分类	调整供应商三包退货收入冲减采购成本	营业收入	-155,611.63
		营业成本	-155,611.63
调整代理费	根据合同, 预提代理费	应交税费	-29,285.89
		应付账款	195,239.26
		未分配利润-期初	-5,837.89
		未分配利润	-165,953.37
		销售费用	188,371.15
		所得税费用	-28,255.67
三包维修费跨期调整	调整三包维修费跨期	应收账款	-423,168.46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21,15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73.77
		应交税费	-116,556.61
		应付账款	78,004.79
		未分配利润-期初	-34,693.90
		未分配利润	-366,631.99
		销售费用	411,673.80
		信用减值损失	21,158.42

		所得税费用	-58,577.2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研发试制形成产品，结转成本，同时调整研发加计扣除金额	其他流动资产	-400,198.39
		未分配利润-期初	-334,075.83
		未分配利润	-400,198.39
		营业成本	587,756.11
		研发费用	-587,756.11
		所得税费用	66,122.56
租赁费跨期	租赁费跨期调整	预付款项	45,000.00
		应交税费	6,750.00
		未分配利润-期初	-20,165.74
		未分配利润	38,250.00
		管理费用	-68,724.40
		所得税费用	10,308.66
根据资产状态进行调整	根据资产状态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	862,83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2,831.86
可弥补亏损调整	可弥补亏损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2,852.47
		未分配利润	892,852.47
		所得税费用	-892,852.47
调整会计差错对其他报表项目的影响	调整会计差错对其他报表项目的影响	盈余公积	-883,010.38
		未分配利润-期初	883,010.38
		未分配利润	883,010.38
现金流量表部分不正确的项目	调整报表相关科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89,527.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99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04,946.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0,529.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556.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3,899.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9,321.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3.0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12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8,899,301.25	88,102,632.12
1 至 2 年	1,714,591.92	1,955,205.08
2 至 3 年	689,212.65	3,460,657.57
3 至 4 年	2,782,530.26	4,278,375.06
4 至 5 年	4,077,935.21	124,920.29
5 年以上	954,356.47	924,897.59
小计	109,117,927.76	98,846,687.71
减：坏账准备	12,974,537.20	12,402,995.61
合计	96,143,390.56	86,443,692.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26,008.80	6.16	6,726,008.80	100.00	
山东临沂临工汽车桥箱有限公司	41,057.56	0.04	41,057.56	100.00	-
九江启元机电仪器有限公司	53,232.00	0.05	53,232.00	100.00	-
重庆科云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10,500.01	0.01	10,500.01	100.00	-
重庆比速云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013,092.10	2.76	3,013,092.10	100.00	-
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	1,432,115.35	1.31	1,432,115.35	100.00	-
重庆凯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049,303.24	0.96	1,049,303.24	100.00	-
重庆幻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126,708.54	1.03	1,126,708.5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391,918.96	93.84	6,248,528.40	6.10	96,143,390.56
1.应收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960,202.48	0.88	-	-	960,202.48

2.应收其他客户	101,431,716.48	92.96	6,248,528.40	6.16	95,183,188.08
合计	109,117,927.76	100.00	12,974,537.20	11.89	96,143,390.56

(续上表)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19,856.76	7.00	6,919,856.76	100.00	
山东蒙沃变速器有限公司	68,113.52	0.07	68,113.52	100.00	-
九江启元机电仪器有限公司	53,232.00	0.05	53,232.00	100.00	-
北京华日海天商贸有限公司	17,592.00	0.02	17,592.00	100.00	-
重庆科云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10,500.01	0.01	10,500.01	100.00	-
河南安和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2,200.00	-	2,200.00	100.00	-
重庆比速云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013,092.10	3.05	3,013,092.10	100.00	-
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	1,432,115.35	1.45	1,432,115.35	100.00	-
重庆凯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196,303.24	1.21	1,196,303.24	100.00	-
重庆幻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126,708.54	1.14	1,126,708.5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926,830.95	93.00	5,483,138.85	5.96	86,443,692.10
1.应收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5,841,641.75	5.91	-	-	5,841,641.75
2.应收其他客户	86,085,189.20	87.09	5,483,138.85	6.37	80,602,050.35
合计	98,846,687.71	100.00	12,402,995.61	12.55	86,443,692.10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应收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60,202.48	-	-
合计	960,202.48	-	-

(续上表)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841,641.75	-	-
合计	5,841,641.75	-	-

②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应收其他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7,939,098.77	4,896,954.94	5.00
1 至 2 年	1,714,591.92	171,459.19	10.00
2 至 3 年	689,212.65	206,763.80	30.00
3 至 4 年	219,223.34	109,611.67	50.00
4 至 5 年	29,255.00	23,404.00	80.00
5 年以上	840,334.80	840,334.80	100.00
合计	101,431,716.48	6,248,528.40	6.16

(续上表)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2,260,990.37	4,113,049.52	5.00
1 至 2 年	1,955,205.08	195,520.51	10.00
2 至 3 年	897,350.65	269,205.20	30.00
3 至 4 年	82,694.85	41,347.43	50.00
4 至 5 年	124,660.29	99,728.23	80.00
5 年以上	764,287.96	764,287.96	100.00
合计	86,085,189.20	5,483,138.85	6.37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金融工具。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19,856.76	-	193,847.96	-	6,726,008.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83,138.85	765,389.55	-	-	6,248,528.40
合计	12,402,995.61	765,389.55	193,847.96	-	12,974,537.20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金山易通汽车离合器有限公司	8,467,233.47	7.76	423,361.67
Valeo Compressor Clutch(Thailand)Co., Ltd.	9,852,009.54	9.03	492,600.48
嘉兴市兴嘉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7,068,555.46	6.48	353,427.77
苏州中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95,687.08	4.76	259,784.35
华域三电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4,046,494.30	3.71	202,324.72
合计	34,629,979.85	31.74	1,731,498.99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638,839.51	12,310.20
合计	2,638,839.51	12,310.20

(2)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642,071.40	12,958.11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30,000.00
5 年以上	99,000.00	69,000.00
小计	2,741,071.40	111,958.11
减：坏账准备	102,231.89	99,647.91
合计	2,638,839.51	12,310.20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项	2,577,433.66	111,958.11
维修费	99,000.00	99,000.00
代垫款项	14,637.74	12,958.11
备用金	50,000.00	-
小计	2,741,071.40	111,958.11
减：坏账准备	102,231.89	99,647.91
合计	2,638,839.51	12,310.20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642,071.40	3,231.89	2,638,839.51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99,000.00	99,000.00	-
合计	2,741,071.40	102,231.89	2,638,839.5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2,071.40	0.12	3,231.89	2,638,839.51
1.应收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2,577,433.66	-	-	2,577,433.66
2.应收其他款项	64,637.74	5.00	3,231.89	61,405.85
合计	2,642,071.40	0.12	3,231.89	2,638,839.51

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000.00	100.00	99,0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2.应收其他款项	-	-	-	-

合计	99,000.00	100.00	99,000.00	-
----	-----------	--------	-----------	---

B.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2,958.11	647.91	12,310.20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99,000.00	99,000.00	-
合计	111,958.11	99,647.91	12,310.2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58.11	5.00	647.91	12,310.20
2.应收其他款项	12,958.11	5.00	647.91	12,310.20
合计	12,958.11	5.00	647.91	12,310.20

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000.00	100.00	99,0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2.应收其他款项	-	-	-	-
合计	99,000.00	100.00	99,000.00	-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金融工具。

④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647.91	2,583.98	-	-	102,231.89
合计	99,647.91	2,583.98	-	-	102,231.89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	-------	--------------------	----	-------------	------

蚌埠市昊德汽车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项	2,577,433.66	1 年以内	94.03	-
苏州工业园区中瑞炉业有限公司	维修费	99,000.00	5 年以上	3.61	99,000.00
靳晓东	备用金	50,000.00	1 年以内	1.82	2,500.00
个税	代垫款项	14,637.74	1 年以内	0.53	731.89
合计		2,741,071.40		100.00	102,231.89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子公司						
青岛润德	6,000,000.00	-	-	-	-	-
泰德销售	500,000.00	-	-	-	-	-
蚌埠昊德	14,000,000.00	-	-	-	-	-
合计	20,500,000.00	-	-	-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公司					
青岛润德	-	-	-	6,000,000.00	-
泰德销售	-	-	-	500,000.00	500,000.00
蚌埠昊德	-	-	-	14,000,000.00	-
合计	-	-	-	20,500,000.00	500,000.00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0,117,344.20	214,947,236.56	230,005,796.04	172,803,705.69
其他业务	10,081,201.59	7,918,594.07	8,523,456.78	6,202,883.79
合计	280,198,545.79	222,865,830.63	238,529,252.82	179,006,589.48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	-92,931.51
合计	-	-92,931.51

十五、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0,830.3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2,128.7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3,847.9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751.47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709,394.86	
减：所得税影响数	107,159.2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合计	602,235.63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8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4	0.26	0.26

公司名称：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3 月 17 日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秘办公室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